

尚書卿王孔昭補

禮記疑義卷十三

王制第三册

鄭氏註

孔穎達疏

吳廷華存疑

司徒脩六禮以節民性明七教以興民德齊八政以防淫一道德以同俗養耆老以致孝恤孤獨以逮不足上賢以崇德簡不肖以紂惡

訂義註司徒地官卿掌邦教者逮及也簡差擇也疏此一節論司徒修禮明教上賢紂惡教學升進之事脩六禮以節民性者六禮謂冠一昏二喪三祭四鄉五相見六性稟性自然剛柔輕重遲速之屬恐其失中故以六禮而節其性也

明七教以興民德者七教即父子二兄弟二夫婦三君臣四長幼五朋友六賓客七也德者得也恐人不得其所故以七教興舉其民使之皆得其所也此六禮七教並是殷禮周則五禮十二教也齊八政以防淫者八政一曰飲食二曰衣服三曰事為四曰異別五曰度六曰量七曰數八曰制淫謂過奢侈故以八政禁令之事以防淫淫過之失貴賤同有故不云民淫一道德以同俗者道履蹈而行謂齊一所行之道以同國之風俗敬養耆老所以致恭敬之心哀恤孤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獨所以逮及不足謂以恩惠逮及之不足則孤獨者也尊上賢人所以崇獎有德簡去不肖所以絀退惡人從司徒以下至升諸司馬曰進士皆是司徒所掌教之事既云上賢崇德簡不肖絀惡總之於此從命鄉簡不帥教者至終身不齒論絀惡之事謂鄉人入學不帥師教屏退絀除也自命鄉論至曰造士論崇德之事謂鄉人入學德業有成升名進於司徒又鄉人所學須有經術自樂正崇四術至詩書明所習業之事非惟鄉人所教如此王子公卿之子亦當須教

其不肖者亦當退之自王太子以下至終身不
齒論教王子等屏退之事但鄉人既卑節級升
之故為選士俊士至於造士若王子與公卿之
子本位既尊不須積漸學業既成即為造士於
是大樂正之官總論鄉人造士及王子等造士
以告於王升諸司馬故云大樂正論造士之秀
者以告於王而升諸司馬曰進士是總色鄉人
及王子及公卿之子學業成者
命鄉簡不帥教者以告耆老皆朝於庠元日習射上
功習鄉上齒大司徒帥國之俊士與執事焉不變命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國之右鄉簡不帥教者移之左命國之左鄉簡不帥
教者移之右如初禮不變移之郊如初禮不變移之
遂如初禮不變屏之遠方終身不齒

訂義註帥循也司徒使卿簡擇以告耆鄉屬司
徒皆朝者將習禮以化之使之觀焉耆耆致仕
及鄉中老賢者朝猶會也此庠謂鄉學也鄉謂
飲酒也鄉禮春秋射國蜡而飲酒養老中年考
校而又不變使專徙其居覲其見新人有所化
也亦復習禮於鄉學使之觀焉郊鄉界之外者
也稍出遠之外中年又為之習禮於郊學遠郊

之外曰遂遂大夫掌之又中年復移之使居遂

又為習禮於遂之學疏云鄉屬司徒者六卿大

屬地官是鄉屬司徒也司徒命鄉內者皆聚會

帥教者以告司徒司徒乃命鄉內者皆聚會

於鄉學之庠乃擇善日於鄉學內為此不帥教

習此鄉飲酒之禮令老者居上功云又於鄉學

不帥教之人觀其功自勵為功觀其上蓋欲使

知尊敬長老司徒帥領國之英俊之士與在

鄉射飲酒執事馬使俊士與之英俊之士與在

慕之而自勵此言國之俊士則非惟鄉內之人

總言耆老其數則眾故知致仕及鄉中老賢致

仕鄉中老賢謂鄉人不仕年老者有德先生故鄉

飲酒云以告於先生君子可也註云先生鄉中

致仕者君子國中有盛德者云此朝猶會也者恐

有朝王之賢故云朝猶會也云此朝猶會也者恐

者以習射上功在州學習鄉也云蓋在黨學恐此

是州黨之學故云庠鄉學也云鄉謂飲酒禮也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者言經中習射謂飲酒者此鄉既有上蓋之文

故知謂鄉飲酒也云國蜡而飲酒養老者周之

十二月國家蜡祭之時黨正鄉飲酒而養老按

黨正云國家鬼神而祭則以禮屬民而飲酒

於序以正齒位按學記一年視離經辨志三年

視敬業樂羣五年視博習親師七年視論學取

友謂之小成九年知類通達上云命鄉簡不帥

教者謂初學一年之終簡不帥教教狠之人

為之習射習鄉此註云中年考校而又不變中

猶間也謂問一年而考校之時不變者右鄉者

移左也謂問一年而考校之時不變者右鄉者

之更簡不帥教者故註云中年又為之習乎禮

間四年之故註云又中年移之遂者謂七

年也下文不變屏之遠方者謂九年之時鄭註

禮記卷之三

王制

四

論經堂

二百里野遂人云掌邦之野既二百里為野遂之所居故知遠郊之外云遂大夫掌之者謂遂大夫掌所職二百里中也且此不帥教者移之在遂不應鄉大夫臨之故亦遂大夫掌之遂大夫亦帥國之俊選於遂學而行禮也但六鄉州學主射黨學主正齒位遂則縣與州同鄙與黨同未知縣正齒位與否亦應與鄉不異但周禮不備耳但縣皆屬於遂雖各立學總而遂學而或遂之所居縣鄙不立遂之學有事則在遂學與鄉同九州之外於周則夷鎮蕃也蓋隨罪之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輕重而為遠近之差若王子公卿之子雖屏夷狄但居夷狄之內地故下註云不屏於南北為其大遠明鄉人則屏於南北也齒猶錄也者按文王世子云古者謂年齡齒亦齡也以年相次是錄其長幼故云齒猶錄也嚴陵方氏曰移者屬之故屏則棄之陳氏集說曰射以中為上故曰上功廷華案近郊五十里遠郊百里皆曰鄉此記由庠移之郊則庠以近郊言郊則遠郊之庠耳其遠郊有不帥教者則竟移之遂可知俊士則下所謂司徒論選士之秀而升之學者蓋

以大成之士示之準也樂正不帥而司徒帥之者鄉學司徒主之也以上簡不肖之事疑義註不循教謂教狠不孝弟者疏書傳畧說云大夫為大師士為少師是也初時耆老聚會於庠學乃擇元日就州學習射即黨學習鄉習射各在一處習鄉則不得同日也按州長職云春秋而射於州序然則射在州序而云鄉射禮者州屬於鄉雖在州序亦得謂之鄉或可鄉居此州更不立州學若州之有事則就鄉學是鄉學得為射也云鄉禮春秋射者解習射之處也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知此經習鄉非正月鄉學飲酒者以鄉學飲酒無正齒位之事若鄉民近國城及國內之人其學在國中或在公宮之右或在公宮之左故前云右鄉鄉人遠國城在近郊之外者則學在近郊其習禮亦鄉大夫臨之

廷華案不循教所該甚廣孝弟雖重然未盡也大師少師及不尚齒位說鄉飲酒禮案詳之此記習射習鄉皆在庠分之州黨非也不立州學說尤舛又記明言左右鄉烏以國內言之至學必在本鄉庶便於就教豈有民在近郊郊外學

乃在近郊之理

命鄉論秀士升之司徒曰選士司徒論選士之秀者而升之學曰俊士升於司徒者不征於鄉升於學者不征於司徒曰造士

訂義註升之司徒移名於司徒也秀士鄉大夫

所考有德行道藝者俊士可使習禮者廷華案其說混

姑存學大學不征不給其繇役造成也能習禮

則為成士疏大司徒之官命鄉大夫論量考校

先名惟在鄉今移名於司徒謂錄名進在司徒

其身猶在鄉學云秀士鄉大夫所考有德行道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德行謂孝友之徒道藝謂多材藝此惟升名司

徒未即貢舉入官也按鄉大夫云三年則大比

致其德行道藝而興能者賢者謂鄉人有能有

則升於天府身則任以官爵則下文云大樂正

論造士之秀者以告於王而升諸司馬曰進士

彼據鄉人故三年一舉此據者故學中年考試

殷周同也熊氏以為此中年舉者為殷禮鄉大

夫三年舉者周法其義非也按內則云二十而

冠始學禮此升於大學曰選俊之人年以二十

故可始習禮云學大學者按尚書周傳云王子

公卿大夫元士之適子十五入小學二十入大

其鄉人當與餘子同故知二十習禮之時在大

禮必年二十

王制

二

論經堂

八入大學然則升名司徒未入大學已能習禮
為造士者二十習禮舉其大綱若其性質聰明
則亦早劉氏曰論者述其德藝而保舉之也苗
能習之劉氏曰論者述其德藝而保舉之也苗
之穎出於同輩者而禮賓之升其人於司徒司
徒考試之量才而用之為鄉遂之吏曰選士選
者擇而用之也其有才德又穎出於選士不安
於小成而願升國學者司徒論述其美而舉升
之於國學曰俊士俊者才過於人之名也陳氏
集說曰既升於司徒則免鄉之繇役而猶給繇
役於司徒也及升國學則并免司徒之役矣造
者成也言成就其才德也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疑義疏上文命鄉論秀士升之司徒曰選士者
雖升名司徒猶給鄉之徭役以藝業未成次云
司徒論選士之秀者而升之學曰俊士者身雖
升學亦以學未成猶給司徒徭役也若其學業
既成免其徭役
廷華按記明言不征於鄉焉得曰猶給鄉之役
明言不征於司徒焉得曰猶給司徒之役是當
以陳說正之

樂正崇四術立四教順先王詩書禮樂以造士春秋
教以禮樂冬夏教以詩書王太子王子羣后之太子

卿大夫元士之適子國之後選皆造焉凡入學以蓋
 訂義註樂正樂官之長掌國子之教虞書曰夔
 命汝典樂教胄子崇高也高尚其術以作教也
 幼者教之於小學長者教之於大學尚書傳曰
 年十五始入小學十八入大學案易二十為十
八其說可疑姑
 存以備泰順順此四術而教以成是士也春夏陽也
 詩樂者聲聲亦陽也秋冬陰也書禮者事事亦
 陰也互之言者皆以其術相成皆造皆以四術
 成之王子王之庶子也羣后公及諸侯蓋皆以
 長幼受學不用尊卑疏樂正掌國子之教者按
周禮大司樂掌成均之法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以教國子引虞書命汝典樂教胄子者證以樂
 官教胄子之義孔註尚書云胄長也謂王子公
 卿大夫元士之子云為尚其術以作教也者謂
 樂正之官當光揚尊崇此四術以為教謂敷暢
 義理贊明旨趣使學者知之引尚書傳曰以下
 書傳畧說文順先王詩書禮樂以造士樂正之
 官依順此古昔先王之道則詩書禮樂是先王
 造成此士術者是道路之名詩書禮樂是先王
 之道路謂之術鄭以經云春秋教以禮樂則秋
 教禮春夏教樂冬夏教詩書則冬教書夏教詩故
 云春夏陽也詩樂者聲聲亦陽也所以詩得為
 聲者詩是樂章詩之文義以樂聲播之故為聲
 若以聲對舞則聲為安靜舞為鼓動舞為陽聲
 為陰故大昏云春釋菜合舞秋頒學合聲是也
 就舞之中奮動甚者屬陽奮動靜者屬陰故文
 王世子云春夏學干戈秋冬學羽籥是也云秋
 冬陰也書禮者事事亦陰也者書者言事之經
 禮者言事之法事為安靜故云書禮者事事亦
 陰也文王世子云秋學禮冬讀書與此同也云
 互言之者皆以其術相成者若不互言當云春

禮記卷之三

王制

詒經堂

言當云春夏教以樂詩不教禮書秋冬教以禮書則是春
 夏但教以樂詩不教禮書秋冬但教以禮書不
 教以樂詩言其四術不可暫時而闕交互之言
 云春秋教樂明兼有禮秋教禮兼有樂夏教詩兼
 有書冬教書兼有詩故云皆以其術相成但遂
 其陰陽以為偏主耳皆以四術成之解經皆造
 馬謂王太子公卿大夫元士之子國之後選皆
 以四術造焉云王子之庶子也者以經云王
 天子乃云王子故知是庶子也云羣后公及諸
 侯者以經羣后之下即云卿大夫士無諸侯之
 文知羣后之中是三公諸侯長幼受學王太子
 亦然故文王世子云將君我而與我齒讓何也
 是其事也 山陰陸氏曰四術詩書禮樂四教春秋教
 禮樂冬夏教詩書陳氏集說曰皆造皆來受教
 於樂正也 案此一說
 並存之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將出學小胥大胥小樂正簡不帥教者以告於大樂
 正大樂正以告於王王命三公九卿大夫元士皆入
 學不變王親視學不變王三日不舉屏之遠方西方
 曰棘東方曰寄終身不齒

訂義註此所謂簡者謂王太子王子羣后之太
 子卿大夫元士之適子大胥小胥皆樂官屬也
 出學謂九年大成學止也入學亦謂使習禮以化
 之不變王又親為之臨事視重棄賢者子孫此
 習禮皆於大學也不舉謂去食樂重棄人棘之言
 偏使之偏寄於夷戎不屏於南北為其大遠此
 所簡者謂王太子以下者承上鄉之學下恐所
 簡兼有鄉人故明之也云大胥小胥皆樂官屬

也者按周禮大司樂中大夫二人大胥中士四人小胥下士八人皆屬大司樂故云樂官屬也云出學謂九年大成學止也者以上文鄉之中年考校恐此亦中年考校故也知九年者以下即云王親視學不變王三日不舉無移左鄉右鄉及移郊遂之事故知是九年學止也按漢書云西南有棘夷知非彼夷而讀為偏者以與寄文相對寄非東方夷名是寄托之意則棘亦非西方夷名故以偏寄於夷狄也云不屏之於南北為其大遠者按漢書地理志云南北萬三千三百里東西九千里又帝王世紀南北萬三千三百六十八里東西九千九百二里漢志既然則周亦應爾皆南北長東西短故鄭廷華案民兩升此註云不屏於南北為其太遠

乃入大學未必不帥教故註止以國子言之但俊秀少年未大成或變帥為不帥亦未可定但既經兩升故亦優之與國子等耳似不當止言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國子也又記言東西不言南北故註為是言愚疑不言南北蓋東西可以概之耳若據疏所引漢書諸說則東西九千里亦非不遠也今姑存註說而附此以待參

疑義註若殷人習禮在於大學即明堂位云瞽宗殷學文王世子云禮在瞽宗殷之大學也若周則大學曰東膠瞽宗不得為周之大學也故鄭註儀禮鄉射云周立四代之學於國而又以有虞氏之庠為鄉學周則之尋常習禮於殷學之中至九年為王子不變其習禮當於東膠大

學然則餘子十八入大學適子二十八大學者
皆殷法也若周法立當代大學在公宮左大學
即東膠也又立小學於西郊小學即有虞氏之
庠其習書於虞氏之學習禮樂於殷之學習舞
於夏后氏之學故文王世子云春夏學干戈秋
冬學羽籥皆於東序春誦夏絃大師詔之瞽宗
又云禮在瞽宗書在上庠詩則無文鄭註云弦
謂以絲播詩則習詩亦在瞽宗然詩與禮樂雖
各在其學習之至二十八大學之時仍於大學
之中兼習四術故此註云習禮皆於大學是周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之大學亦習禮也禮既在瞽宗又在大學則其
餘亦可知也

廷華按此本泛言不當糾纏三代之學况四代
之學本非確論特傳註自為之辭耳執此為說
徒見支離

大樂正論造士之秀者以告於王而升諸司馬曰進
士司馬辨論進士之賢者以告於王而官材論定其
論論定然後官之任官然後爵之位定然後祿之
訂義註移名於司馬司馬夏官卿掌邦政者進
士可進受爵祿定論謂各署其所長爵命之

疏

大樂正之官謂造士之中最秀異者以告於王而升名於司馬論之曰進士言進受爵祿也此文承王子公卿大夫之子下似專據王子等其實鄉人入學為造士者亦同於此其鄉人不在學者及邦國所貢之士所貢於王亦當升諸司馬以司馬掌爵祿故有司士屬焉其職云以德詔爵以功詔祿即知但入仕者皆司馬主之下文更不見鄉人及邦國所貢之士故知此中兼之但耳疏大樂正論造士之秀者以告於王王必以樂正所論之狀授與司馬司馬得此所論之狀乃更論辨之觀其材能高下知其堪任何官是準擬其官以其材故云官材也論進士之賢者謂司馬辨論之後不堪者屏退論量進士賢者以告於王告王之時而正定其論各署其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所長若長於禮者署擬於禮官長於樂者署擬於樂官論定然後官之者謂既論擬定然後試之所能之官任官然後爵之者謂堪任此官然後爵命之位定然後祿之者謂既受爵命使有職位然後與之以祿劉氏曰古者鄉學教庶人國學教國子及庶人之俊而其仕進有二道鄉學秀者之升曰選士國學秀者之升曰進士其選士者不過用為鄉遂之吏而選用之權在司徒也其進士則必命為朝廷之官而爵祿之定其權皆在大司馬此鄉學國學教選之異所以

為世家編戶之別然庶人仕進亦是二道可為
選士者司徒試用之此其一也司徒升之國學
則論選之法與國子弟同矣此其二也
疑義註辨其論官其材觀其所長官使之試守
廷華按記不過論其材之可官與否疏說甚明
也註對舉言之徒滋荆棘試守字亦未分曉
大夫廢其事終身不仕死以士禮葬之

訂義註葬以士以不任大夫也疏以經云大夫
廢其事故知不
堪用大夫也致仕而退死得以大夫禮葬故論
語註云大夫退死葬以士禮致仕以大夫禮葬
是也廷華案廢黜猶葬以士禮此見先王待士之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厚

有發則命大司徒教士以車甲

訂義註乘兵車衣甲之儀有發謂有軍師發卒
疏有發謂國有軍旅以發士卒是司馬之事王
則命大司徒教此士卒以車甲之事謂教以乘
兵車及衣甲之儀容必司徒者以司徒主衆又
主教故與司馬相參也李氏曰司徒教士則使
司馬論其材故出任之為比長鄉大夫伍長軍
將其材無不宜司馬治軍則使司徒教其事故
入以之為比閭旅黨州鄉出以為伍兩卒旅軍

禮記卷之五

王制

十四

論經堂

帥其事無不治先王之取人治民未嘗不如此
陳氏集說曰發師旅之役也

凡執技論力適四方羸股肱決射御凡執技以事上
者祝史射御醫卜及百工凡執技以事上者不貳事
不移官出鄉不與士齒仕於家者出鄉不與士齒

訂義註羸謂擐衣出其臂脛使之射御決勝負
見勇力祝史以下言技謂此七者不貳不移欲

專其事亦為不德不與士齒賤也於其鄉中則

齒親親也

疏七者謂祝一史二射三御四醫五
卜六百工七射御前經已顯此重云
者上論所試之時此論與祝史醫卜並列見其
色月所以不貳事不移官者欲使專一其所有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之事非但欲使專事亦為技藝
賤薄不是道德之事故不許之
疏執技之士凡

有三條上條論課試武夫技藝之事中條論執

技之人并射御之外祝史醫卜之等下條論執

技之人不得更為二事以其賤故出鄉不與士

齒凡執技論力適四方羸股肱決射御者言此

既無道藝惟論力以事上故適往四方境界之

外則使之擐露臂脛角材力決射御勝負見勇

武嚴陵方氏曰莊子曰能有所藝謂之技則凡

執技者不足以德論之也特論其力而已適四

方謂有故而之外也羸股肱則所以宣手足之

力也決射御則決勝負於射御也此其所以為
力歟技不止於射而此止以是為言者以二技
尤論其力故也祝若周官大祝之類史若周官
大史之類祝史皆事神之官以其作辭以事神
故曰祝以其執書以事神故曰史射則周官之
五射若白矢參連之類御則周官之五御若鳴
和鑾逐禽左之類醫則醫師之類卜則卜師之
類百工則土工木工金工石工之類以其類之
非一故以百言之以其足以興事故謂之工焉
凡此者皆執技之名也不貳事則欲其無異習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不移官則欲其有常守出鄉不與士齒者以執
技之賤不得與執德者序長幼也然必出鄉而
後不與之齒者以鄉黨尚齒故已仕於家則僕
而已禮運曰與家僕雜居齊齒非禮也陳氏集
說曰適四方者四方惟所之

司寇正刑明辟以聽獄訟必三刺有旨無簡不聽附
從輕赦從重

訂義註司寇秋官卿掌刑者辟罪也三刺以求
民情斷其獄訟之中一曰訊羣臣二曰訊羣吏
三曰訊萬民簡誠也有其意無其誠者不論以

為罪附施刑也求出之使從輕從重者雖是罪
可重猶赦之再疏按周禮司刺云一刺曰訊萬民刺

殺也謂欲殺犯罪之人其一問可殺與否於羣

臣羣臣謂公卿大夫士其二問可殺與否於羣

吏羣吏謂庶人在官者其三問可殺與否於庶

人庶人謂萬姓眾來觀者此三刺雖以殺為本

其被刑不殺者亦當問之旨意也簡誠也言犯

罪者雖有其意而無誠實者則不論之以為罪

也此赦從重與上附從輕皆是從重入輕所以

再見其文者附從輕謂施刑從輕赦從重謂赦

以異也疏此論司寇正刑明辟之法正刑明

辟者謂司寇當正定刑書明斷罪法使刑不差

二法不傾邪以聽天下獄訟必三刺者言正刑

明辟聽訟之時刑法宜慎不可專刺故必須三

刺以求民情有旨無簡不聽求民情既得其所

犯之罪雖有其意無誠實之狀則不聽之不論

以為罪也附從輕者附謂施刑施刑之時此人

所犯之罪在輕重之間可輕可重則當求可輕

之刑而附之則罪疑惟輕是也赦從重者謂所
犯之罪本非意故為而入重罪今放赦之時從
重罪之上而赦之其意輕故也即尚書云青災
肆赦是也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凡制五刑必即天倫郵罰麗於事

論作倫註
即或為則

訂義註制斷也即就也閔子曰古之道不即人

心郵過也麗附也過人罰人當各附於其事不可假他以喜怒疏倫理也謂就天之倫理即是好生及好殺得中之理故鄭云言與天意合郵罰麗於事者郵過也謂斷人罪過罰謂責罰其身麗附也言斷其罪過及責罰其身皆依附於所犯之事不可離其本事假他別事而為喜怒也陳氏集說曰制斷也天倫天理也天之理至公而無私斷獄者體而用之亦至公而無私郵與尤同責也凡有罪責而當誅罰者必使罰與事相附麗則至公無私而刑當其罪矣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疑義註必即天論言與天意合郵罰謂過人罰人疏論謂論議言制五刑之時必就上天之意論議輕重天意好生又有時以生有時以殺言論議刑時亦當好生又就天道使生殺得中廷華按此不如作倫理字之當郵罰謂斷人過失以行罰也過人說不可曉

凡聽五刑之訟必原父子之親立君臣之義以權之意論輕重之序慎測淺深之量以別之悉其聰明致其忠愛以盡之疑獄汜與衆共之衆疑赦之必察小大之比以成之

汎又作汎

訂義註權平也意思念也淺深謂俱有罪本心
有善惡盡盡其情小大猶輕重也行故事曰比
疏凡犯罪之人或子為父隱臣為國諱雖觸刑
禁而非其本惡故聽訟者本其宿情立其恩義
為平量之恕而免故意論輕重之序者意謂思
念也聽訟者以盡意思念論量罪之輕重次序
不有越濫也慎測淺深之量以別之謂分別善
惡慎謹測度罪人之意善惡淺深之量以別之
使不相紊亂也悉其聰明致其忠愛以盡之者
謂聽獄之人盡悉己之聰明尋其事之根本又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致其忠恕仁愛不使嚴酷枉濫以盡犯罪人情
不有抑屈疑獄汜與眾共之者疑獄謂事可疑
難斷者也汜廣也已若疑彼罪而不能斷決當
廣與眾庶共論決之也眾疑赦之者若眾人疑
惑則當放赦之故事云與其殺不辜寧失不經
必察小大之比以成之者小大猶輕重也比例
也已行故事曰比比言雖疑而赦之不可直爾
而放當必察按舊法輕重之例以成於事講義
曰父子之親若周官議親之辟是也君臣之義
若周官議賢之辟是也

成獄辭史以獄成告於正正聽之正以獄成告於大
 司寇大司寇聽之棘木之下大司寇以獄之成告於
 王王命三公參聽之三公以獄之成告於王王三又
 然後制刑又作省
 訂義註史司寇史也正於周鄉師之屬今漢有
 正平丞秦所置周禮鄉師之屬辨其獄訟異其
 死刑之罪而要之職聽於朝司寇聽之朝王之
 外朝也左九棘孤卿大夫位焉右九棘公侯伯
 子男位焉面三槐三公位焉王使三公復與司
 寇及正共平之重刑也周禮王欲免之乃命公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會其期宥寬也一宥曰不識再宥曰過失三宥

曰遺忘疏按周禮鄉師屬地官不掌獄訟而云

屬者謂遂士按漢書百官公卿表廷尉秦官掌刑

辟有正左右監宣帝也節三年初置左右平鄭

見古有正連言平耳周禮鄉師之屬至職聽於

朝是鄉士及遂士縣士職文云異其死刑之罪

別為簿書而要之鄭云要之為其罪法之要辭

如今刻奏即是囚之狀辨為要狀云司寇聽之

朝王之外朝也者按朝士職掌外朝之法云左

嘉石平罷民焉右肺石達窮民焉罷民則是犯
 罪之人故知聽於外朝也云左九棘卿大夫位
 馬羣士左其後右九棘公侯伯子男位焉羣吏
 在其后面三槐三公位焉州長庶眾在其後鄭
 云棘取赤心而外刺槐之言懷也懷來人於此
 鄭康成以為此外朝位在臯門外內庫門外經
 直云王命三公參聽之得知三公復與司寇及
 者鄭云異謂殊其文書謂殊異其應死刑之罪

正共平之者以參聽之是三公之外共入相參
 而聽之上既有正與司寇故知司寇及正在馬
 云周禮王欲免之乃命三公會其期者按周禮
 鄉士掌六卿之獄若欲免之則王命三公會其
 期遂縣士掌野獄若欲免之則王命三公會其
 期遂縣士職文也獨舉遂士三公會其期者以經
 云王命三公故舉遂士言之舉中以見上下則六
 卿王自會之縣野之獄王命六卿會之六卿以獄
 告於王也此一宥以下是周禮司刺文鄭康成
 云識審也不審若仇讐當報甲見乙以為甲而
 殺之者過失者若舉刀欲斫伐而軼中人者遺
 忘若間帷薄忘有人在馬而以兵夫投射之王
 恐有此三事致罪故令以王事宥之若不當三
 事故造罪者然後制刑疏成獄辭謂獄吏初責覈罪人之
 辭已成定也更以獄成告於正者史司寇史也
 正獄之正也史以獄成告於正也正聽之者正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聽史告罪成之辭而又聽察也正以獄成告於
 大司寇者正聽已竟又列獄成之辭告於大司
 寇也大司寇聽之於棘木之下者大司寇得正
 之告又聽察於棘木之下謂王之外朝也大司
 寇以獄之成告於王者大司寇與公卿在朝槐
 棘之下以獄訟成告於王也王命三公參聽之
 王既得司寇之告成辭而刑辟不可謂妄故王
 又命三公與司寇及正更其參準聽之也三公
 以獄之成告於王者三公參聽得其情實以獄
 成辭以告於王也

疑義疏王制多是殷法秦則放殷置之
廷華案王制注凡與周禮別者多以夏殷言蓋
臆說耳此疏又謂秦放殷置則誕甚矣
凡作刑罰輕無赦刑者例也例者成也一成而不可
變故君子盡心焉

訂義註無赦者法雖輕不赦之為人易犯變更
也疏刑者例也上刑是刑罰之刑下例是例體
之例謂此刑罰之刑以為例體之例言刑罰之
刑加人例體又云例者成也言例體之例是人
之成就容貌容貌一成之後若以刀鋸鑿之斷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者不可續死者不可生故云不可變故君子盡
心以聽刑焉則上悉其聰明致其忠愛是也
析言破律亂名故作執左道以亂衆殺作淫聲異服
奇技奇器以疑衆殺行偽而堅言偽而辨學非而博
順非而澤以疑衆殺假於鬼神時日卜筮以疑衆殺
此四誅者不可以聽

訂義註析言破律巧賣法令者也亂名故作謂
變易官與物之名更造法度左道若巫蠱及俗
禁淫聲鄭衛之屬也異服若聚鷩冠瓊弁也奇
技奇器若公輸般請以機寔行偽之屬皆謂虛

華提給無誠者也假於鬼神之屬今時特喪葬
 築蓋嫁取卜數文書使民倍禮違制不以聽為
 其為害大而辭不可習
疏若巫蠱及俗禁者按漢書武帝時江充埋桐人於太子宮是也初江充曾犯太子見上年老欲立太子太子立必誅充充遂謀太子為桐人六枚埋在太子宮中乃譏太子於帝曰臣觀太子宮有巫氣王遂令江充檢之果掘得桐人六枚盡以鍼刺之太子以自無此事意不服遂殺充武帝故怒遂遣丞相劉屈氂將兵伐太子太子急竄於湖縣民間而藏後事發太子遂自殺而死於其處壺闕老人訟太子無罪帝乃悔之因立園陵於湖縣故思子望子歸來蠱者損壞之名故左傳云四蟲為蠱是蠱食器四巫行邪術損壞於人俗禁者若前漢張竦行辟及支後漢書郭躬傳有陳伯子者出辟往亡入辟歸忌是也淫聲鄭衛之屬者則桑間濮上之音故樂記云為淫聲云之屬者則桑間濮上之音故樂記云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鄭衛之音亂世之音桑間濮上之音亡國之音
是也云異服若聚鵲冠瓊弁者按僖二十四年左傳云鄭子臧好聚鵲冠鄭伯聞而惡之使盜殺之於陳宋之間瓊弁者僖二十八年左傳云初楚子玉自為瓊弁玉纓服虔註云謂鳥飾云若公輸般請以機室者指其人巧謂之奇技指其機室謂之奇器故奇技奇器總謂般也習偽習非是虛華辨博而澤是提給不可依用是無誠也假者謂今時之人持執此喪葬蓋嫁娶卜數之文書以惑於眾妄陳禍福浪說妖祥築謂垣墻蓋 疏盧云左道謂邪道地道尊石右為貴故漢書云右賢左愚右貴左賤故正道為右不正道為左行為而堅者行此詐偽而守之堅固不肯變改言偽而辨者謂言談偽事辭理明辨不可屈止學非而博者謂習學非違之書而

禮記卷之三

王制

二十三

論經堂

又廣博順非而澤者謂順從非違之事而能光澤文飾以疑於眾如此者殺按史記孔子為魯司寇七日而誅少正卯之類是也妄陳邪術恐懼於人假託吉凶以求財利假於鬼神時日卜筮者謂假託鬼神假託時日假託卜筮以疑於眾鬼神時日卜筮共有假文石林葉氏曰先王盛時道德一於天下言而有法則可述離析其言則為無法事正其名則事成亂名改作則為敗事執左道而不順於理則為逆凡此非特疑於眾而於國政亦亂之也聲不正則淫服不同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則異技也器也不合法度則為奇言行不比先王則為偽學不順其事則為非鬼神時日卜筮不以實告則為假凡此雖非害政而人之視聽不得自信亦疑之也亂政則入造言之刑疑眾則入亂民之刑皆所必誅而無赦故不以聽雖然言行以偽學順而非皆所自為而刑必誅而無赦不已甚乎蓋其行堅也疑於德言辨也疑於道學非也疑於智順非也疑於仁皆足以驚世亂俗此所以楊氏為我墨氏兼愛陳仲子之廉尾生之信君子力排之也陳氏集說曰剖折

不言吳書卷三
言辭破壞法律所謂舞文弄法者也變亂名物
更改制度或挾異端邪道以罔或於人皆足以
亂政故在所當殺淫聲非先王之樂也異服非
先王之服也奇技奇器如偃師舞木之類書曰
紂作奇技淫巧以悅婦人所行雖偽而堅不可
攻所言雖偽而辨不可屈如白馬非馬之類所
學雖非正道而涉獵甚廣則亦難於窮詰順非
文過也所行雖非而善於文飾其言滑澤無滯
眾皆疑其為是也至於假託鬼神之禍福時日
之吉凶卜筮之休咎皆足以使人惑於見聞而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違悖禮法故亂政者一疑眾者三皆決然殺之
不復審聽亦為其害大而辭不可明也烏程姚
氏曰亂名者亂其名也是干名犯義之人改作
者改其作也是作聰明變舊章之人學學習也
順順習也學習其非理者却以涉獵濟其奸順
習其非為者却以文飾掩其惡此是極奸險之
惡人故不待聽而誅行偽言偽學非順非猶可
恕也而堅而辨而博而潤不可恕也孔子誅少
正卯正是此意假鬼神時日卜筮是今假降邪
術私習天文妖書妖言以惑眾者人皆知亂政

之可惡不知作為淫巧習為奸偽設為妖妄以惑眾心者其惡與亂政者等也故槩殺以絕其禍皆不待聽而誅

凡執禁以齊眾不過赦有圭璧金璋不粥於市命服命車不粥於市宗廟之器不粥於市犧牲不粥於市戎器不粥於市用器不中度不粥於市兵車不中度不粥於市布帛精麤不中數幅廣狹不中量不粥於市姦色亂正色不粥於市錦文珠玉成器不粥於市衣服飲食不粥於市五穀不時果實未孰不粥於市木不中伐不粥於市禽獸魚鱉不中殺不粥於市關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執禁以譏禁異服識異言

中竹仲反

訂義註不過赦亦為人將易犯圭璧金璋尊物

非民所宜有戎器軍器也粥賣也用器等不粥

凡以其不可用也用器弓矢耒耜飲食器也度

丈尺也數升縷多少錦文等不粥不示民以奢

與貪也成猶善也不時不孰物未成不利人不

中伐者伐之非時不中用周禮仲冬斬陽木仲

夏斬陰木不中殺者殺之非時不中用月令季

冬始漁周禮春獻鱉蜃闕竟上門譏呵察

疏言圭璧

金璋及犧牲戎器皆是尊貴合蓄之物非民所宜有防民之僭偽也軍器防民之賊亂也布帛

精麤者若朝服之布十五升斬衰三升齊衰四升之類是也廣狹者布廣二尺二寸帛則未聞鄭註周禮引逸巡守禮幅廣四尺八寸為尺鄭註四當為三則帛廣二尺四寸用器弓矢耒耜飲食器者既夕禮文既夕敦杆之屬即飲食器也錦文珠玉成器衣服等不粥者不示民以奢飲食不粥者不示民以貪此衣服飲食與珠玉連文據華美者不得粥之恐民貪若尋常飲食則得粥之不得羣聚者故周禮司饒云禁屬遊飲食於市者是也前經圭璧金璋之等是貴者之器故註云非民所宜有謂全不合有以其名位卑故也此錦文珠玉等是華麗之物富人合有但不得聚之過多故云不粥於市不示民以者也前文圭璧金璋各是一物即考工記金飾璋也皇氏以為用金為印璋按定本璋字從玉圭璧之類也且周時稱印曰璽未有稱璋皇氏之義非也仲冬斬陽木周禮山虞文鄭註云陽木生山南者陰木生山北者冬斬陽夏斬陰堅濡調閏執禁以譏禁異服識異言者司官之官執此戒禁書以譏察出入之人故云執禁以譏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禁此身著異服之人又記識口長樂劉氏曰此為異言之人防姦偽察非違

司市所執之禁令也嚴陵方氏曰金璋即考工

記所謂大璋中璋黃金勺青金外者錦文猶月

令之文繡烏程姚氏曰聖王制刑以遏惡又設

禁以防奸禁於未然則必不陷於刑辟矣故因

論刑併及之圭璧金璋是重寶命服命車是名

器宗廟之器非所常用者犧牲非所常畜者戎

器非所常御者故禁不粥於市錦文珠玉成器

是錦文珠玉以成其器者衣服飲食此民生日

用之需也何以不粥於市曰唯其為民生日用

之需也粥衣服則寒暖有不蔽其體者矣粥飲
食則朝夕有不贍其口者矣厲禁不粥正使之
皆足於衣食也異服雖非其所然作此亦作異
服者之徒也故禁之異言不究將必有潛出入
以為奸者故識之識云者窮詰之便無可往也
廷華案譏譏其可粥與否如上所云

太史典禮執簡記奉諱惡

訂義註簡記策書也諱先王名惡忌日若子卯
疏下文云天子齊戒受諫傳云名終將諱之故
以諱為先王之名其實餘諱亦太史奉之云惡
忌日若子卯者忌日謂先王之亡日及子卯
故云若子卯紂以甲子日死桀以乙卯日亡疏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太史之官典掌禮事國之得失是其所掌執此
簡記策書奉其諱惡之事奉謂進也諱謂先王
之名惡謂子卯忌日謂奉進於王所以諱之惡

天子齊戒受諫

訂義註歲終羣臣奏歲事諫王當所改為也疏

戒受諫者以其歲終舊來所施之事或有不便
須有改為百官以此上諫於王天子以其事重
故先齊戒而後受於諫也知齊戒受諫是歲終
者以下云休老勞農文相連接故知是歲終也
以其歲終受質故知諫王當所改為謂改其舊
事更為新事故用歲終襄十四年左傳師曠云
正月孟春於是乎有之諫失陳氏集說曰太史
常也彼諫王過惡故用正月奉而進之天子重其事故齊戒以受廷華案此

當兼二義故並存之或謂大史所奉似不得言諫而何

之所行非

司會以歲之成質於天子冢宰齊戒受質大樂正大司寇市三官以其成從質於天子大司徒大司馬大司空齊戒受質百官各以其成質於三官大司徒大司馬大司空以百官成之質於天子百官齊戒受質然後休老勞農成歲事制國用

訂義註司會冢宰之屬掌計要者成計要也質平也平其計要冢宰贊王受之大樂正於周宗伯之屬市司市也於周司徒之屬從從於司會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也百官此三官之屬受受平報也休勞饗養之

成斷計要也疏按天官司會中大夫二人屬冢宰故云冢宰之屬云成計要也者

按周禮註歲計曰會月計曰要日計曰成彼對文耳此則總而言之故云成計要也謂一歲簿書總要成就按上文司會直云冢宰之屬不云於周此大樂正及市皆云於周者以此文司會與周禮正同故不須云於周此大樂正於周是大司樂此市亦於周為司市與周禮不同故以周禮明之云從於司會也者以文承上司會質於天子故知從質者從司會也然此大樂正大司寇及市亦當受屬官之質以其事少文不見耳疏司會以歲之成質於天子司會總主羣官治要故以一歲治要之成質於天子質平也謂奏上文簿聽天子平量之

冢宰齊戒受質者冢宰是貳王治事故亦齊戒

贊王受羣官所平之事謂共王論定也大樂正大司寇市三官以其成從質於天子者謂此三官各以其當司成要隨從司會平於天子以周法言之司會總主羣官簿書則司徒司馬司空簿書亦司會掌之質於天子所以下文司徒司馬司空各質於天子不由司會惟大樂正大司寇市三官從司會質於天子者司會總主治要先質於王若今時先申帳目樂正司寇司市當司事少即徑從司會以質於王其司徒司馬司空總主萬民其事既大雖司會進其治要仍須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各受質屬官親自質於天子百官齊戒受質以司徒司馬司空質於天子天子平斷畢當須報於下故在下百官齊戒受天子所平之要然後休老勞農者即十月蜡祭之時飲酒勞農也成歲事者斷定計要一歲事成乃制來歲之國用故云制國用也

凡養老有虞氏以燕禮夏后氏以饗禮殷人以食禮周人脩而兼用之食音寺

訂義註兼用之備陰陽也凡飲養陽氣凡食養陰氣陽用春夏陰用秋冬疏此一節論虞夏殷

周養老不同之事凡養老者皇氏云人君養老有四種一是養三老五更二是子孫為國難而死王養死者祖父三是養致仕之老四是引戶校年養庶人之老熊氏云天子視學之年養老一歲有七謂四時皆養老故鄭此註凡飲養陽氣凡食養陰氣陽用春夏陰用秋冬是四時凡四養按文王世子云凡大合樂必遂養老註云大合樂謂春入學舍菜合舞秋頒學合聲通前為六又季春大合樂天子視學亦養老世子云凡視學必遂養老是總為七也有虞氏以燕禮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者盧氏云燕禮脫屣升堂崔氏云燕者殺烝於俎行一獻之禮坐而飲酒以至於醉有虞氏帝道弘大故養老以燕禮夏后氏以饗禮者崔氏云饗則體薦而不食爵盈而不飲依尊卑而為獻取數畢而已夏既受禫於虞是三王之首貴尚於禮故養老以饗禮相養敬也殷人以食禮者崔氏云不飲酒饗大牢以禮食之殷人質素威儀簡少故養老以食禮周人脩而兼用之者謂周人脩三代之禮而兼用之以養老春夏養老之時用虞氏燕禮夏后氏饗禮之法若秋冬

養老之時用殷人食禮之法以周極文故兼用
三代之法也皇氏云饗有四種一是諸侯來朝
天子饗之周禮大行人職云上公之禮其饗禮
九獻是也故春秋宣十六年左傳云饗其體薦
二是王親戚及諸侯之臣來聘王饗之三是戎
狄之君使來王饗之其禮則委饗也其來聘賤
故王不親饗之但以牲全體委與之也故國語
云戎翟貪而不讓坐諸門外而體委與之是也
此謂戎狄使臣賤之故委饗若夷狄君來則當
與中國子男同故小行人職掌小賓小客所陳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牲牢當不異也四是饗宿衛及耆老孤子春合
舞秋合聲即是春秋養老之事冬夏更無養老
通季春大合樂有三養老也熊氏以為春秋各
再養老故為一年七養老也去冬夏猶為五義
實可疑

疑義疏國語云王公立飲則有房丞其所云飶
即謂饗也立而成禮謂之為飶也其禮亦有飯
食故春人云凡饗食共其食米鄭云饗有食米
則饗禮兼燕與食是也饗禮亦有飲食及酒者
親戚及賤臣不須禮隆但亦慈惠故並得飲食

之也其酌數亦當依命其牲折俎亦曰彘也故國語云親戚饗宴則有彘彘謂以燕禮而饗則有之也又左傳宣十六年云饗有體薦宴有折俎公當饗卿當宴王室之體也時定王饗士會而用折俎以國語及左傳故知王親戚及諸侯之大夫來聘皆折俎饗也其饗朝廷之臣亦當然也饗者老孤子則以醉為度故酒正云凡饗士庶子饗者老孤子皆共其酒無酌數鄭云要以醉為度食禮者有飯有彘雖設酒而不飲其禮以飯為主故曰食也其禮有二種一是禮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食故大行人云諸公三食之禮有九舉及公食大夫禮之屬是也二是燕食者謂臣下自與賓客旦夕共食是也按鄭註曲禮酒漿處右云此大夫士與賓客燕食之禮燕禮者凡正饗食在庶燕則於寢燕以示慈惠故在於寢也燕禮則折俎有酒而無飯也其牲用狗謂為燕者毛詩傳云燕安也其禮最輕升堂行一獻禮畢而說屨升堂坐飲以至醉也儀禮猶有諸侯燕禮一篇也凡燕禮亦有二種一是燕同姓二是燕異姓若燕同姓夜則飲之其於異姓讓之而止故

詩湛露天子燕諸侯篇鄭箋云夜飲之禮同姓則成之其庶姓讓之則止其此燕饗食致仕之老皇氏云當用正饗正食正燕之禮以其有賢德者不可以褻禮待之其饗死事之老不必有德又是老人不宜久立當用折俎之饗燕食之食老人不合夜飲常用異姓之燕禮

廷華案疏舉崔氏燕饗食說其辨甚明乃又以國語立飲為饗是以食為饗也又自謂饗亦並得飲食之是又合燕與食以為饗也且既以王饗親戚諸侯又云親戚賤臣不須隆禮但示慈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惠不知諸侯不當謂之賤臣又饗食燕三者惟饗至隆既饗矣而尚得曰不須隆禮乎况饗重禮節燕食則示慈惠耳如其說則仍以燕食為饗以醉為度亦仍是燕非饗也臣下賓客旦夕共食本非禮食烏得雜混言之湛露夜飲亦偶然事若謂同姓必當夜飲則失之矣

五十養於鄉六十養於國七十養於學達於諸侯訂義註天子諸侯養老同也國國中學大學也

疑義註小學在王宮之左小學在國中大學在

郊此殷制明矣

疏云在王宮之左者據上文而知云小學在國中大學在郊此

不言矣
殷制明矣者以上文云小學在公宮南之左大學在郊下文云殷人養國老於右學養庶老於左學貴右而賤左小學在國中左也大學在郊右也與殷同也故云此殷制明矣以此篇從上以來雖解為殷制無正據可憑因此疏此謂子孫為國死難而王養其父祖也五十始衰故養於鄉學六十養於國者六十漸衰養禮彌厚故養之於小學小學在國中也七十養於學者七十大衰養禮轉重故養於大學達於諸侯者言此養老之事非惟天子之法乃通達於諸侯盧王者以為養於鄉云不為力政養於國云不與服戎皆謂養庶人之老也非鄭義故鄭註云國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中小學也養於國與養於學文相對故知國亦是學也六十少於七十者六十者宜養於小學七十者宜養於大學故云國國中小學廷華案小學在國中大學在郊此周諸侯制上註改公宮為王宮以為殷制非也老亦不但死難之父祖但玩記意上三句止就天子言末句始推之諸侯而天子小學實不在國中豈六十之養可不在國中之學耶可馴云鄉對國言則國外凡老者所居之野皆可謂之鄉猶孟子所謂一鄉善士鄉不必近遠郊之鄉也國中亦

即孟子所謂什一自賦者蓋王城外百里內之鄉也野外及國中皆有小學而百里內之小學獨掌於地官卿則視諸小學為尊故六十升養於此以優之非王城內又有小學也其說近似並存之以待參

八十拜君命一坐再至瞽亦如之九十使人受

訂義註命謂君不親饗食必以其禮致之疏七十養於大學至於八十年漸衰弱不堪來學受養君以饗食之禮使人就家致之其受君命之時理須再拜不堪為勞一坐於地而首再拜於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地瞽人無目恐其傾倒拜君命之時亦當如此故云亦如之廷華案陳氏集說謂凡拜君命皆然蓋專主養老則不應夾入瞽者也並存之五十異糧六十宿肉七十貳膳八十常珍九十飲食不離寢膳飲從於遊可也

良反

訂義註糧糧也貳副也遊謂出入上觀疏自此以下雜記卿大夫士及庶人年老節制在家食養之法隨年為品也五十異糧者五十始衰糧宜自異不可與少壯者同也六十宿肉者轉老故恒宿肉在帳下不使求而不得也七十貳膳

者貳副也膳善食也恒令善食有儲副不使有
闕也八十常珍者謂常食皆珍奇美食尋常使
有九十飲食不離寢者謂老人飲食無時或急
求須得故不離於寢膳飲從於遊可也者謂美
善之膳水漿之飲從於老人所遊之處其理可
也嚴陵方氏曰糗則地產以養其陰肉則天產
以養其陽膳用六牲以為膳而已珍用八物則
為貴有膳則肉可知有肉則糗可知異者不必
宿宿者不必貳貳者不必常言之輕重其禮之
隆殺也由八十而下飲食或度於閤而已於寢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則亦離焉膳飲止於所居而已於遊固不從焉
故必九十然後飲食不離寢飲食從於遊也雖
然養之如此其備豈必人人及於是哉亦可而
已

六十歲制七十時制八十月制九十日修唯絞紵衾
冒死而后制

訂義註絞紵衾冒一日二日而可為者疏六十
歲制者明老而預為送終之具也年既衰老故
逆辦之也歲制謂棺也不易成故歲制然此謂
大夫以下耳人君即位為禭不待六十也其禭

則死後為之以其葬尚賒故檀弓云旬而布材是也七十時制者時制謂一時可辦是衣物之難得者是年轉老所須辦轉切也八十月制者月制謂一月可辦衣物易得者也轉老彌切也九十日修者至九十棺衣皆畢但日日修理之為近於終故也惟絞紼衾冒死而后制者此四物易成故生不逆為湏亡乃制也故檀弓云一日二日而可為也者君子弗為也五十始衰六十非肉不飽七十非帛不煖八十非人不煖九十雖得人不煖矣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訂義註煖溫也嚴陵方氏曰五十而始衰之年自此而往宜有以扶其衰九十雖得人不煖則以衰之極養之宜無所不至故也廷平周氏曰孟子曰五十可衣帛七十可食肉與此不同者王制主言血氣而養血氣者以食為先以衣為次故曰五十始衰六十非肉不飽七十非帛不煖孟子言王政而王政之序足衣然後足食故五十始衰何也謂王政既行雖始衰之年已能使之衣帛不待至於六十

五十杖於家六十杖於鄉七十杖於國八十杖於朝
九十者天子欲有問焉則就其室以珍從

訂義註珍從尊養之陳氏集說曰杖所以扶衰
弱五十始衰故杖未五十者不得執也巡守而
就見百年者泛言眾庶之老也此就見九十者
專指有爵者也祭義又言八十君問則就之者
亦異禮也珍與常珍之珍同從之以往致尊養
之義也

七十不俟朝八十月告存九十日有秩

訂義註不俟朝大夫士之老者揖君則退告存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者每月致膳秩常也有常膳疏儀禮大射鄉大

公降立於阼階之東南南鄉揖大夫大夫皆少

進揖君則退謂就位君揖之時七十老者則退

故祭義註云君揖之即退不待朝事畢其少壯

者則待朝事之終也經直云月告存知非直遣

人告問存否必知致膳者以下云九十日有秩

上文云天子欲有問焉則就其室以珍從明八

十每月月告存之疏七十杖於國朝君之時入門

時必當致膳也至朝位君出揖之即退不待朝事畢也若不聽
致仕則祭義云七十杖於朝八十不俟朝八十
月告存者告謂問也君每月使人致膳告問存
否九十日有秩者以年老方極秩常也君則曰
使人以常膳致之故云日有秩

五十不從力政六十不與戎服七十不與賓客之事
八十齊喪之事弗及也與音預

訂義註力稍衰也力政城道之役也與及也八

十不齊則不祭也疏以上文歲制及杖於家之

此五十不從力政及不與服戎惟據庶人之事

故云力政城道之役也謂築城垣治道也其大

夫士六十未致仕若為將軍當與服戎故知此

據庶人也按異義云禮說王制云五十不從力

政六十不與戎服易孟氏韓詩說年二十行役

三十受兵六十還兵古周禮說國中自七尺以

及六十野自六尺以及六十有文所據漢承百

謹按云五經說皆不同是無明文所據漢承百

王而利二十云而投五十六而免六十五已者

而周復征之非用民意是許以周禮為非鄭駁

之云周禮是周公之制王制是孔子之後大賢

所記先王之禮是周公之制王制是孔子之後大賢

給公家之事如今之正衛耳六十而不與服戎

胥徒事暇坐息之間多其五歲又何太違之云

胥徒引築作之事所謂服戎謂從軍為士卒也

二者皆勞於胥徒故早舍之如鄭此言力政田

役為重故云五十免之故此五十不從力政祭

義云五十不為旬徒也戎事差輕六十不與服

戎又孟氏說六十還兵是也胥徒又輕故野外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疑義註子代之祭是謂宗子不孤疏以父是宗

子則代之而祭若父不為宗子則不主祭祀無

祭可代今已是父嫡子代父而祭之是有父之

宗子按喪服云宗子孤為殤以無父則稱

孤明有父則不孤故云是謂宗子不孤也

廷華案齊喪持泛言不必定是主祭宗子說無謂不孤說尤屬支離

五十而爵六十不親學七十致政唯衰麻為喪

訂義註爵謂賢者命為大夫不親學謂不能備弟子禮七十致政退君事陳氏集說曰備服而已其他禮節不責也

疑義疏王制殷法殷則士無爵此經云而爵故知是大夫也此謂九常之人有賢德故五十始為大夫若其有德不必五十則喪服小功章云大夫為昆弟之長殤是幼為大夫為兄之長殤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廷華案士冠禮記註謂殷士不為爵愚據孟子班爵祿篇及此記爵祿皆合大夫與士並言之殷法無考則彼註之舛不必言矣此記出於漢人而以大夫為爵與士冠註等是皆漢人說不足據也大夫不必五十及小功章說士冠禮案詳之

有虞氏養國老於上庠養庶老於下庠夏后氏養國老於東序養庶老於西序殷人養國老於右學養庶老於左學周人養國老於東膠養庶老於虞庠虞庠在國之西郊

疑義註庠序皆學名也異者四代相變耳或上
 西或上東或貴在國或貴在郊上庠右學大學
 也在西郊下庠左學小學也在國中王宮之東
 東序東膠亦大學在國中王宮之東西序虞庠
 亦小學也西序在西郊周立小學於西郊膠之
 言糾也庠之言養也周之小學為有虞氏之庠
 制是以名庠云其立鄉學亦如之疏虞殷尚質
貴取有成故
 大學在西小學在東夏周貴文取積漸長養故
 大學在東小學在西故云上庠右學大學也在
 西郊下庠左學小學也在國中王宮之東以虞
 殷質俱實於西故併言之夏周為文皆上東故
 亦併言之云東序東膠亦大學在國中王宮之
 東西序虞庠亦小學也西序在西郊周立小學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於西郊是也云周之小學為有虞氏之庠制者
 庠則後有室前有堂若夏后氏之序及周之學
 所在序者皆與庠制同其州黨之序則歇前而
 已序則豫也故鄉射云豫則鉤楹內堂則由楹
 外彼鄭註豫讀如成周宣榭火之榭是也云其
 立鄉學亦如之者以鄉學亦為庠制故上文云
 耆老皆朝於庠是也周大學在國之西郊鄭駿
 異義云三靈一雍在郊者熊氏云文王之時猶
 從殷禮故辟廡大學在郊劉氏疏此三代養老
以為周之小學為辟廡在郊
 之處雖其名不同以殷人云右學左學虞氏云
 上庠下庠學記云黨有庠文王世子云學干戈
 羽籥於東序以此約之故知皆學名也養老必
 在學者以學教孝悌之處故於中養老熊氏云
 國老謂鄉大夫致仕者庶老謂士也皇氏云庶

禮記卷之三

王制

四十二

論經堂

老兼庶人在官者其致仕之老大夫以上當養
從國老之法士養從庶老之法故外養云邦饗
耆老掌其割亨鄭註王制周人養國老於東膠
養庶老於虞庠是也長樂陳氏曰四代之學虞
則上庠下庠夏則東序西序殷則右學左學周
則東膠虞庠而周則又有辟廱成均瞽宗之名
焉下庠西序左學虞庠小學也故庶老於此養
焉記曰天子設四學蓋周之制也周之辟廱即
成均也東膠即東序也瞽宗即右學也蓋以明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之以法和之以道則曰辟廱以其成其虧均其
過不及則曰成均以養士則謂之庠以教人則
謂之校以習射事則曰序以糾德行則曰膠以
樂祖在焉則曰瞽宗以居右焉則曰右學蓋周
之學成均居中其左東序其右瞽宗此大學也
虞庠在國之四郊則小學也記曰天子視學命
有司行事祭先師先聖焉卒事遂適東序設三
老五更之席又曰食三老五更於大學所以教
諸侯之弟祀先賢於西學所以教諸侯之德夫
天子視學則成均也命有司行事祭先聖焉即

視先賢於西學也祀先賢於西學則祭於瞽宗
也有司卒事適東序設三老五更之席即養國
老於東膠也養國老於東膠即禮三老五更於
大學也然則殷之右學在周謂之西學亦謂之
瞽宗夏之東序在周謂之東膠亦謂之大學蓋
夏學上東而下西殷學上右而下左周之所存
特其上者耳則右學東序蓋與成均並建於一
丘之上而已由是觀之成均頒學政右學祀樂
祖東序養老更右學東序不時存其制而已又
因其所上之方而位之也陸氏新說曰上下二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庠東西二序左右二學東膠虞庠皆小學也先
儒以舜上庠夏東序殷右學周東膠為四代之
小學非是也蓋曰四代養老之禮或在大學或
在小學各不同三老五更者天子之大老也故
於大學養之記曰養三老五更於大學是也國
老庶者則養於小學而已新安朱氏曰諸儒皆
以養國老者為大學養庶老者為小學蓋亦因
王制之言而意之耳陳氏說其位置又與鄭氏
諸儒之說不同皆無所考闕之可也

廷華案四代學制無考以理論之國老當養於

大學庶老當養於小學大學應在內小學應在外也

有虞氏皇而祭深衣而養老夏后氏收而祭燕衣而養老殷人冔而祭縞衣而養老周人冕而祭玄衣而養老

訂義註皇冕屬也凡冕屬其服皆玄上纁下凡養老之服皆其時與羣臣燕之服有虞氏質深衣而已夏而改之尚黑而黑衣裳殷尚白而縞衣裳其冠則牟追章甫委貌也疏皇與下冕相對故為冕屬云凡養老之服皆其時與羣臣燕之服鄭知然者以經云夏后氏燕服而養老周人玄衣而養老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周人燕服玄衣故知養老燕羣臣之服也云有虞氏質深衣而已者深衣謂白布衣以質用白而已質衣未闕皇氏云以為養老首還服皇冠崔氏云以為與夏周同未知然否按郊特牲云大古冠布齊則緇之大古則虞氏或用白布冠也云夏而改之尚黑而黑衣裳者以殷人尚白用縞衣夏既尚黑燕衣黑衣也云殷尚白而縞衣裳者縞白色生絹亦名為素此縞衣謂白布深衣也

疑義註皇畫羽飾焉有虞氏十二章周九章夏殷未聞周則兼用之玄衣素裳諸侯以天子之燕服為朝服燕禮曰燕朝服服是服也王者之後亦以燕服為之魯季康子朝服以縞僭宋之禮也天子皮弁以日視朝也

禮記卷之三

王制

四十五

詒經堂

疏按周禮設皇邸又云有皇舞皆為

鳳皇之宇鳳羽五采故云畫羽飾之云周則兼用之玄衣素裳者以經云玄衣而養老若衣裳俱玄則與夏不異又儀禮朝服緇布衣素裳緇則玄故為玄衣素裳上養老云周人修而兼用之故養之衣亦修而兼用之云其冠則年追章甫委貌也者按儀禮朝服首著玄冠玄冠即委貌以此推之則服之朝服則皆著章甫之冠夏之朝服著牟追云諸侯以天子之燕服為朝服者以燕禮諸侯燕臣子用朝服明天子之燕亦朝服也引燕禮曰燕朝服者證朝燕同云服是服也者言燕時服是玄衣素裳之服崔氏云天子燕畿內諸侯以緇衣燕畿外諸侯以玄冠諸侯各以為朝服事無明文不可依也云王者之後亦以為燕服為之者玉藻云魯季康子朝服而以縞若當之無朝服以縞康子不應服之明是宋人所著故康子借效之宋既朝服以縞祀當朝服以玄云天子皮弁以日視朝也者玉藻文引之者證天子與諸侯朝服之別按詩頌弁註云禮天子諸侯朝服以燕天子之朝服以皮弁服燕不用玄衣者詩所謂燕同姓諸公及異姓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甥舅者故用皮弁尚質故也若燕其諸侯則用玄衣明諸侯則朝服以日視朝朝服則玄冕素裳也

廷華案皇本無考註謂冕屬姑存之若以畫羽求合鳳皇之義則未聞有此冕制也至記明言周人玄衣鄭以為周人兼用之據疏謂周既兼用饗食燕之禮故亦兼用其服則傳會矣且曰兼用則周人當合黑衣縞衣而用之而其言兼用也又止曰玄衣素裳則自為矛盾矣况素裳本鄭臆說耶詳士冠禮至記所謂燕衣者蓋燕居之服疑即玄端及深衣之類耳註則以燕衣為朝

服據疏以燕禮用朝服故知燕服為朝服則武
斷矣至所謂二王後亦用燕服者說本無據而
鄭則自以玉藻季康子之緇衣証之疏為解之
曰明宋人所著康子僭效之非憑空牽合而何
且記明言皇收尋冕而鄭乃言皮弁於記義已
悖疏又為同姓異姓之說以解之皆任意造作
何以訓經

凡三王養老皆引年

訂義註引戶校年烏程姚氏曰有養老二字見
三王必盡天下之高年皆養之惟恐或遺之意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廷華案老者有常餼以養之不但飲而已
疑義註引年當行復除也老人眾多非賢者不
可皆養陳氏集說曰四海之內老者眾矣安得
人人而養之行國老庶老之禮畢即行引戶校
年之令而恩賜其老者焉

廷華案復除即上下記不從征等說但此第言
養者則當就養言養不應止以復除言之又養
老者有乞言之與其與飲者似當擇賢者當之但
老者閱歷既久嘉言懿行聞見必言人即不皆
賢亦足以乞言之禮何必賢者然後養之况記

不言矣
第言引年不言甄別則註說舛矣又養老之禮
在國則君自行之在外則親民之官分行之何
慮不能人人養之耶

八十者一子不從政九十者其家不從政廢疾非人
不養者一人不從政父母之喪三年不從政齊衰大
功之喪三月不從政將徙於諸侯三月不從政自諸
侯來徙家期不從政

訂義註廢廢於人事自從也長樂陳氏曰病者
老者在所養喪者在所恤徙者在所寬此所以
或復其家或復其子或復其身也周官大司徒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以保息六養萬民有曰養老有曰寬疾以至小
司徒鄉大夫遂人皆辨其老者廢疾者旅師凡
新眊之治皆聽之使無征役然則辨其廢疾者
蓋亦不特復其身而已新眊之無征役蓋亦不
過期而已先王之於徙者遠則有節近則有授
所以制之以義寬之以無征優之以下劑所以
綏之以仁烏程姚氏曰將徙於諸侯謂自內徙
於外自諸侯來徙則自外而徙於內也
疑義疏此謂大夫采地之民徙於諸侯為民以
其新徙當須除但諸侯地寬役少為人所欲者

故惟三月不從政自諸侯來徙家者謂諸侯之民來徙於大夫之邑以大夫役多地狹欲令人貪之故期不從政按旅師云新氓之治皆聽之使無征役鄭註引此文以證之是據民之遷徙王肅及虞氏等以為據仕者從大夫家出仕諸侯從諸侯退仕大夫非鄭義也

廷華案采地說無謂將徙之前為日無多故為三月之復已徙則恤之故期年不從征也貪之之說舛矣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少而無父者謂之孤老而無子者謂之獨老而無妻者謂之矜老而無夫者謂之寡此四者天民之窮而無告者也皆有常餼於本又作鰥

訂義註餼廩也疏此一節論矜恤鰥寡孤獨之事無妻無夫謂之矜寡者按孝經云男子六十無妻曰鰥婦人五十無夫曰寡舜年三十而尚嘗謂之鰥者以其父頑母嚚無為娶之端故雖三十而亦稱鰥詩云何草不黃何人不矜據久役在外嫁娶失時亦謂之為矜矜與鰥同其男子無妻亦謂之寡左傳云崔杼生成及疆而寡按劉熙釋名云無妻曰鰥愁悒不能寐目恒鰥

鰥然其字從魚魚目恒不間無夫曰寡寡保也
保然單獨也無父曰孤孤顧也顧望無所瞻見
也無子曰獨獨鹿也鹿鹿無所依也

瘖聾跛躄斷者侏儒百工各以其器食之

瘖於金反
躄必亦反

訂義註斷謂支節絕也侏儒短人也器能也疏
此一節論矜恤疾民之事瘖謂口不能言聾謂
耳不聞聲跛躄謂足不能行斷者謂支節解絕
侏儒謂容貌短小百工謂有雜技藝此等既非
老無告不可特與常餼既有疾病不可不養以
其病尚輕不可虛費官物故各以其器食之因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其各有所能供官投使以廩餼食之按晉語云
文公問八疾胥臣對曰戚施直縛註云使擊鐘
遽除蒙璆註云璆是玉磬使擊之侏儒扶盧註
云扶持也盧戟柄也矇瞍修聲註云歌詠琴瑟
聾瞶司火註云使主然火其童昏聵瘖僂倮官
師所不材宜於掌上是各以器食之外傳不云
跛躄此不云遽除戚施文不具外傳瘖與僂倮
置於掌上此瘖與侏儒以其器食之者今古法
異也

道路男子由右婦人由左車從中央

禮記卷之三

王制

五

論經堂

訂義註道中三途遠別也

父之齒隨行兄之齒雁行朋友不相踰輕任併重任
分班白不提挈君子者老不徒行庶人者老不徒食

訂義註隨行以下廣敬也謂於塗中任皆謂以

與少者雜色曰班徒猶空也

疏任謂有擔負者俱應擔負老少並

輕則併與少者擔之也重任分者老少並重不可併與少者一人則分為輕重重與少者輕與

者陳氏集說曰父之齒兄之齒謂其人年與父

等或與兄等也隨行隨其後也雁行並行而稍

後也朋有年相若則彼此不可相踰越而有先

後言並行而齊也并已獨任之也分析而二之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也方氏曰徒行謂無乘而行也徒食謂無羞而食也

大夫祭器不假祭器未成不造燕器

訂義註造為也

疑義疏皇氏曰此謂有地大夫故祭器不假若

無地大夫則當假之故禮運云大夫祭器不假

聲樂皆其非禮也謂無地大夫也

廷華案禮運蓋指僭上者言其所謂不假蓋謂

非所當用者耳若止以有地無地論則無地者

不過力不能具非分不當具何至謂之非禮且

謂之亂况大夫即無地祭器所費幾何而謂其不能具耶若謂分不當具則廟重於器豈有許之立廟而反禁其具器耶蓋孔氏見二文不同故強為之說如此宜其舛耳

方一里者為田九百畝方十里者為方一里者百為田九萬畝方百里者為方十里者百為田九十萬畝方千里者為方百里者百為田九萬億畝

訂義註一里方三百步億今十萬萬億今萬萬也疏方十里者為田九萬畝方百里者為方十里者百為田九萬畝今云九十九萬畝是一百箇十里之方為田九百萬畝今云九十九億畝是一億有十萬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十億有一百萬九十億為九百萬畝故云億今十萬尹文子云百姓千品萬官億醜皆以數相十此謂小億也此鄭氏所用毛詩傳云數萬至萬曰億是大億也非鄭義計千里之方為方百里者百一箇百里之方既為九十億畝則十箇百里之方為九百億畝與數不同者若以億言之當今乃云九萬億畝若以萬言之當云九萬萬畝但書經戰國及秦之世經籍錯亂此經上下或億或萬字相交涉道誤為萬億鄭未註之前書本既爾鄭史不顯言其錯因此錯本萬億之言即云此經萬億者即今之萬萬皇氏以為億數不定或以十萬為億或以萬萬為億或以一萬為億此云萬億者祇是萬萬也六國時或將萬為億故云萬億但古事難疏此一節論開方之法委未知孰是故備存焉

方一里者為田九百畝按論語云步百為畝是長一百步闊一步畝百為夫是一項也長闊一

百步夫三為屋是三頃也闊二百步長一百步
屋三為井是九百畝也長闊一里

自恒山至於南河千里而近自南河至於江千里而
近自江至於衡山千里而遙自東河至於東海千里
而遙自東河至於西河千里而近自西河至於流沙
千里而遙西不盡流沙南不盡衡山東不盡東海北
不盡恒山凡四海之內斷長補短方三千里為田八
十萬億一萬億畝

訂義註恒山至南河冀州域自南河至江豫州
域自江至衡山荊州域自東河至東海徐州域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自東河至西河亦冀州域自西河至流沙雍州
域方千里以下九州之大計也疏此一節論四
海之內地遠近里數也言千里而近者皇氏云
自恒山至南河以千里言之其地稍近言不滿
千里下云自江至於衡山千里而遙以千里言
之其地稍遠言不啻千里熊氏以為近者謂過
千里遙者謂不滿千里其義似非也其餘遙近
皆放此也為田八十萬億一萬億畝以一州方
千里九州方一千里三三如九為方千里者有
九一箇千里有萬億畝九箇千里九九八十一

萬億畝但記文詳具於八十整數之下云萬億是八十箇萬億又云一萬億言是詳也以前文誤為萬億此則因前文之誤更以萬億言之金華應氏曰海環宇宙之大此所謂至於海獨言東者東海在中國封疆之內而西南北則流夷徼之外疆理有所不及也南獨以江與衡山為限蓋百越猶未盡開也惟河獨舉東西南北者河流縈帶而周遠雖流沙分際亦與河接也自秦而上西北衰而東南蹙自秦而下東南展而西北縮古今之疆理天地之大運中國夷狄之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消長大畧可見當先王盛時東西南北各有不盡之地蓋聽四夷居之不勞中國以事外也若禹貢之東漸西被而朔南咸暨特其聲教所及非必貢賦之所限也故外薄四海弼成五服至於五千里者此區域之大數而疆理之略者也四海之內斷長補短方五千里者此民田之大數而疆理之詳者也觀於日內日外二字而治之詳略可知矣

方百里者為田九十億畝山陵林麓川澤溝瀆城郭宮室塗巷三分去一其餘六十億畝

訂義註方百里者以一大國為率其餘所以授民也山足曰麓廷華案公田亦在其中日授民者以皆民耕之也

古者以周尺八尺為步今以周尺六尺四寸為步古者百畝當今東田百四十六畝三十步古者百里當今百二十一里六十步四尺二寸二分據註四十分當作五十

訂義註周尺之數未詳開也按禮制周猶以十寸為尺蓋六國時多變亂法度或言周尺八寸則步更為八八六十四寸以此計之古者百畝

當今百五十六畝二十五步古者百里當今百

二十五里疏玉人職云鎮主尺有二又云桓圭九十是周猶以十寸為尺也今經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云以周尺六尺四寸為步乃是六尺四寸則謂周八寸為尺也故云蓋六國之時多變亂法度

或言周尺八寸也鄭即以古周尺十寸為尺八尺為步則步八寸也鄭又以今周尺八寸為尺

八尺為步則今步皆少於古步一十六寸也是

今步別剩十六寸云以此計之者謂以古步又

以今周尺八寸八尺為步小剩十六寸而計之

則古之四步剩出今之一步古之四步為今

之五十步古之八十步為今之一百二十五步計古之

一畝之田長百步為今田一百二十五步是今

田每一畝之上剩出二十五步則方百畝之田

從北嚮南每畝剩二十五步總為二千五百步

從東嚮西每畝剩二十五步亦總為二千五百步相併為五千步是總為五十畝又西南一角北長二十五步應南畔所剩之度東西亦長二十五步應西畔所剩之度計方二十五步開方乘之總積得六百二十五步故云古者百畝當今百五十六畝二十步也又古四步剩今一步則古者四里剩今一里為五里則古者四十里剩今十里

為五十里則古者八十里剩今二十里總為百
 里是古者八十里為今百里今之百里之外猶
 有古之二十里四里剩一里其古二十里為今
 之二十五里故云古者百里當今百二十五里
 方氏曰東田即詩所謂南東其畝也疏古者八
 寸為尺今以周尺八尺為步則一步有六尺四
 寸今以周尺六尺四寸為步則一步有五十二
 寸是今步比古步每步剩出一十二寸以此計
 之則古者百畝當今東田百二十五畝也十一
 步有餘與此百四十六畝三十步不相應也又
 今步每步剩古步十二寸以此計之則古之百
 里當今百二十三里一百一十五步二十寸與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此經百二十一里六十步四尺二寸二分又下
 相應故鄭云六國時多變亂法度經文錯亂不
 可用也陳氏集說曰按疏所算亦悞當云古者
八寸為尺以周尺八尺為步則一步有
六尺四寸今以周尺六尺四寸為步則一步有
五尺一寸二分是今步比古步每步剩出一尺
二寸八分以此計之則古者百畝當今東田百
五十六畝二十五步一十六分十分寸之四與
此百四十六畝五十步
不相應里亦以此推之

方千里者為方百里者百封方百里者三十國其餘
 方百里者七十又封方七十里者六十為方百里者
 二十九方十里者四十其餘方百里者四方十里
 者六十又封方五十里者百二十為方百里者三十

其餘方百里者十方十里者六十名山大澤不以封
其餘以為附庸閒田諸侯之有功者取於閒田以祿
之其有削地者歸之閒田

訂義疏此論畿外建國之法州別方千里凡千
里之方以開方計之為方百里者九有一百故
云為方百里者百封方百里者三十國者前文
云大國三十故此云封方百里者三十國以百
中去三十故其餘方百里者有七十又封方七
十里者六十為方百里者二十九方十里者四
十凡百里之方開方計之為十里之方百其七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十里之國一用十里之方四十九七十里之國
二則用十里之方九十八則一個百里為七十
里之國二剩十里之方二然則二十個七十里
之國用百里之方十剩十里之方二十七十里
之國六十用百里之方三十剩十里之方六十
今就百里之方三十里之中抽去十里之方六
十是用百里之方二十九方十里者四十故其
餘方百里者四十方十里者六十又封方五十
里者百二十者上云小國百二十九百里之方
一封五十里之國四則十個百里之方封五十

里之國四十今小國百二十故用百里之方三十則其餘方百里者十方十里者六十以為附

庸閒田

廷華案疏本有
畿外九州說刪

天子之縣內方千里者為方百里者百封方百里者九其餘方百里者九十一又封方七十里者二十一為方百里者十方十里者二十九其餘方百里者八十方十里者七十一又封方五十里者六十三為方百里者十五方十里者七十五其餘方百里者六十四方十里者九十六

訂義疏天子縣內地方千里為方百里者百既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用九個擬封百里之國故其餘方百里者九十一也又封方七十里者二十一者凡百里之方十為七十里之國二十剩十里之方二十今以十里之方二十又更取其外十里之方二十九添前二十為四十九為七十里之國一是次國二十一也總用百里之方十十里之方二十九是其餘方百里者十方十里者七十一又封方五十里者六十三者謂小國也凡百里之方一為五十里之國四則百里之方十為五十里之國四十又百里之方五為五十里之國二十

總為五十里之國六十更有五十里之國三凡
一個五十里之國則十里之方二十五則三個
五十里國總用十里之方七十五是用地方百
里者一十五方十里者七十五是其餘方百里
者六十四方十里者九十六然畿外千里封國
之外所餘地少其畿均千里所餘地多者以畿
外之土本擬封建諸侯故國數多餘地少畿內
本為天子之有郊闕鄉遂準擬公卿王子弟采
邑故建國數少餘地多

諸侯之下士祿食九人中士食十八人上士食三十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六人下大夫食七十二人卿食二百八十人君食
二千八百八十人次國之卿食二百一十六人君食
二千一百六十人小國之卿食百四十四人君食千
四百四十人次國之卿命於其君者如小國之卿

訂義疏此一節論士大夫及諸侯等食祿之數
兼明臣之世與不世之前以有諸侯之下士
以上及大夫卿君故此依前而釋也諸侯之士
既明則天子士同之可知故此文發畿外之卿
也前云諸侯下士視上農夫故有九人也前云
上士倍中士故三十六也前云下大夫倍上士

則食七十二人前云卿四大夫祿則二百八十人君食二千八百八十人謂大國之君也前云君十卿祿故二千八百八十人次國之卿食二百一十六人者謂夏伯殷侯周則侯伯國也此大夫以下亦如大國大夫而卿惟得三大夫祿耳故特言卿也君食二千一百六十人者君亦十卿祿也小國之卿食百四十四人者小國謂夏周子男殷之伯國也大夫以下亦如大國大夫而卿則二大夫祿耳故君食千四有四十人者君亦十卿祿也次國之卿命於其君大國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三卿皆命於天子則其祿各食二百八十八人若次國三卿二卿命於天子祿各食二百一十六人而一卿命於君為賤則祿不可等命天子者故視小國卿小國卿食一百四十四人也其若子男一卿命於天子二卿命於其君則祿猶如此其命天子卿無以異也其國小故不復差降也或云視大夫也其天子之士卿大夫之文宜準大國之卿大夫士也

天子之大夫為三監監於諸侯之國者其祿視諸侯之卿其爵視次國之君其祿取之於方伯之地方伯

為朝天子皆有湯沐之邑於天子之縣內視元士朝

上于偽反
下直遙反

訂義註邑給齊戒自潔清之用疏以方伯朝天子故給以湯沐

之邑按前文云不能五十里曰附簡又云天子之邑亦五十里以下

異義公羊說諸侯朝天子天子之郊皆有朝宿之邑從泰山之下皆有湯沐之邑左氏說諸侯

有功德於王室京師有朝宿之邑泰山有湯沐之邑魯周公之後鄭先王母弟此皆有湯沐之邑其餘則否許慎謹按京師之地皆有朝宿邑周千八百諸侯盡京師地不能容之不合事理

之宜是許慎不從公羊之說鄭無駁當從許說

疑義註浴用湯沐用潘

案詳儀禮

諸侯世子世國大夫不世爵使以德爵以功未賜爵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視天子之元士以君其國諸侯之大夫不世爵祿

訂義註世國象賢也大夫謂天子大夫不世爵

而世祿辟賢也其國謂列國疏知此大夫是天子大夫者以下云

諸侯之大夫不世爵祿此直云大夫不世爵與諸侯大夫文異故知是天子大夫也知是縣內

及列國諸侯入為天子大夫者按禮運云天子有田以處其子孫則周召畢原之等是縣內諸

侯也詩衛武公入相於周又尚書顧命齊侯為虎賁衛侯為司寇是列國諸侯也並入為天子

大夫不云諸侯而云大夫者辟上諸侯世子之文故云大夫然諸侯有為三公則台周是也入

為六卿則鄭武公是也今總云為天子大夫者若言公卿大夫於文為煩故總言大夫以包之

詩云三事大夫謂三公也春秋諸侯殺大夫謂卿也是大夫為總號

疑義註大夫謂縣內及列國諸侯為天子大夫

者其國列國及縣內之國也疏謂列國諸侯及

死其子未得爵賜其衣服禮制視天子元士若

註云列國及縣內之國鄭必知兼畿外列國故鄭

以詩小雅韎韐有奭謂諸侯世子未遇錫命服

士服而來此云視天子之元士以君其國故知

兼列國也其畿內諸侯有大功德元子出封畿

外則王命次子行其秩邑若其賢才則世為公

卿則春秋周公召伯之屬是也諸侯之大夫不

世爵祿諸侯降於天子故大夫不世爵祿若有

大功德亦得世之故隱八年官有世功則有官

族邑亦如之是據諸侯卿大夫也

廷華案畿內諸侯本非古制即入為卿士者亦

自有封國正所謂世子世國之諸侯與大夫不

世爵不同焉得混而一之詩韎韐亦不足為士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服之証世爵本春秋所譏世功官族亦為姓氏言之非世爵之謂也

六禮冠昏喪祭鄉相見七教父子兄弟夫婦君臣長幼朋友賓客八政飲食衣服事為異別度量數制

訂義註鄉鄉飲酒鄉射飲食為上衣服次之事為百工技藝也異別五方用器不同也度丈尺

也量斗斛也數百十也制布帛幅廣狹也陳氏集說曰六禮今所存者士冠士昏士喪時牲少

牢饋食鄉飲酒士相見六禮七教八政皆司徒所掌禮節民性教興民德脩則不壞明則不渝

然非齊八政以防淫則亦禮教之害也事為者
百工之技藝有邪有正異別者五方之器械有
同有異度量則不使有長短大小之殊數制則
不使有多寡廣狹之異若夫飲食衣服尤民生
日用之不可闕者所以居八政之首齊之則不
使有僭擬詭異之端矣此篇先儒謂雜舉歷代
之典雖一一分別而不能皆有明證又且多祖
緯書豈可謂決然無疑哉朱子有書漢儒說制
度有不合者多推從殷禮云此亦疑其無徵矣
然只據大綱而言興學以上脩六禮以下其坦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明者亦可為後王之法也

禮記疑義拾遺藏詒經堂原鈔本缺卷十三

十四卅廿一廿二凡五卷湘鄉王禮治家藏

舊鈔拾自完帙假錄補之亦快事也

一鵠之志足志勿讓

辛亥重九日孫毓修記于涵芬樓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禮記疑義卷十四 月令第一册

鄭氏註 孔穎達疏 吳廷華存疑

月令第六 疏鄭目錄云名曰月令者以其紀十二

之首章也以家禮好事抄合之後人因題之名

曰禮記言周公所作其中官名時事多不合周

法此於別錄屬明堂陰陽記此卷所出解者不

同今且申鄭者釋之案呂不韋集諸儒所著為

十二月令與此文同是言名為呂氏春秋篇首皆

有月令與此文同是言名為呂氏春秋篇首皆

官者大尉而此月令云乃命大尉此是官名不
合周法二證也又春以十月建亥為歲首而月
令云為來歲授朔日即是九月為歲終十月為
授朔此是時不合周法三證也又周有六冕郊
天迎氣則用大裘乘玉輅建大常日月之章而
月令服飾車旗並依時色此是事不合周法四
證也故鄭云其中官名時事多不合周法然案
秦始皇十二年呂不韋死十六年升天下然後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以十月為首歲歲首用十月時不韋已死十五年而不韋不得以十月為正又云周書先有月令何得云不韋所造又秦并天下立郡何得云諸侯又秦以好兵殺害秦被天下何能布德施惠春不興兵既如此不同鄭必謂不韋作者以呂氏春秋十二月紀正與此同不過三五字別且事遵立舊章但秦自不能依行何怪不韋言之事也又秦為水位其來已久秦文公獲黑龍以為水瑞何怪未平天下前不以十月為歲首乎是鄭以月令不韋所作天文見周髀如蓋在上之珠凡有六等一日蓋天文見周髀如蓋在上之卵白之繞黃揚雄桓譚張衡蔡邕陸績主肅鄭玄之徒並所依用三曰宣夜舊說云殷代之制其形體事義無所出以言之四曰昕天昕讀為斬言天北高而下若車之軒是吳時姚信所說五日穹天云穹隆在上虞氏所說不知其名也六曰步天是晉時虞喜所論註考靈耀用渾天之法今禮記是鄭氏所註當用鄭義以渾天為

說按鄭天者純陽清明無形聖人則之制璿璣玉鄭以度其象如鄭此言則天是太虛本無形體但指諸星運轉以為天耳但諸星之轉從東而西必三百六十五日之一夜復舊處星既左轉日則右行亦三百六十五度計之一至舊星之處即以一六十五度四分之二十八宿一周天之數也天如渾九圍圖三百六十分度之一度一周天之數也天如渾九圍圖三百六十分度之一度一周天之數也天如渾九圍圖三百六十分度之一度一周天之數也

至之日道去北極六十七度也赤道之北二十度為冬至之日道去南極六十七度也赤道之南二十度為夏至之日道去北極六十七度也赤道之南二十度為

去南極九十一度餘若以南極中言之謂之赤道

是春秋分之日道也赤道之北二十度為夏至之日道也赤道之南二十度為

至之日道去北極六十七度也赤道之北二十度為

四度為冬至之日道去北極六十七度也赤道之北二十度為

十八宿從東而左行日從西而右行一度逆沿

二十八宿案漢書律歷志云冬至之時日在牽

月令

二

詒經堂

牛初度春分之時日在婁四度夏至之時日在	東井三十一度秋分之時日在角十度若日在	東井則極長八尺之表尺五寸之景若春分在	婁秋分在角晝夜等八尺之表七尺五寸之景	冬至日在斗則晝極短八尺之表一丈三尺七	景一丈三寸尺之中去其一尺五寸則餘有一丈	宿尺諸星皆循天左行一日一夜一周天一周八	天之外更行一度計一年三百六十五局天四	分度之一日一月五星則左行日一日一度月一	日一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此相通之數也今	歷象之說則月一日至四日行最疾日行十	度餘自五日至八日行遲日行十二度餘自二	九日至二十九日行則遲日行十三度餘自二	日至二十三又小疾日行十三度餘自二	四日至於晦行又最疾日行十四度餘自二	月行之大率也二十七日日月行一周天至二	九日強平月及於日與日相會乃為一月故考	靈耀云九百四十分為一月二十九日之外至第	九十九分為月是一月二十九日之外至第
--------------------	--------------------	--------------------	--------------------	--------------------	---------------------	---------------------	--------------------	---------------------	--------------------	-------------------	--------------------	--------------------	------------------	-------------------	--------------------	--------------------	---------------------	-------------------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十日分至四百九十九分月及於日計九百四	十分則四百七十為半今四百九十九分是過	半日猶九分也但月是陰精日為陽精故周髀	云日猶火月猶水火則外光水則含景故月光	生於日所照魄生於日所蔽當日則光盈就日	則明盡京房云月與星辰陰者也有形無光日	照之乃有光先師以星為日似彈丸不照處則闇	以為月亦似彈丸日照處則明不照處則闇案	律歷志云二十八宿之度角一十一度亢九氏	斗二北六牛八女十二虛十危十七營室十五	壁九北六牛八女十二虛十危十七營室十五	十一畢十六觜二參九西八度井三十三	鬼四柳十五星七張十八翼十軫十七南	一百一十二度丑為星紀初斗十二度終	七度子為玄枵初婺女八度終於危十五度	為姬訾初危十六終於奎四度戌為降婁初奎	五度終於胃六度西為大梁初胃七度終於	十一度申為實沈初畢十二度終於柳八度	未為鶉首初井十六度終於柳八度午為鶉火
--------------------	--------------------	--------------------	--------------------	--------------------	--------------------	---------------------	--------------------	--------------------	--------------------	--------------------	------------------	------------------	------------------	-------------------	--------------------	-------------------	-------------------	--------------------

初柳九度終張十六度已為鶉尾初張十八度
 終於軫十一度辰為壽星相軫十二度終於氏
 四度卯為大火初氏五度終於尾九度寅為柳
 木初尾十度終於斗十一度五星者東為歲星
 南方熒惑西方太白北方辰星中央鎮星其行
 之遲速俱在律歷志不更煩說春秋說題辭云
 天之為言顛也說文云天顛也劉熙釋名云顯
 也又云坦也地底也其體底下戴萬物又云地
 諦也五土所生莫不信諦元命包云日之為言
 寔也月闕也劉熙釋名云日實也大明盛實月
 闕也滿則闕也說題辭云星精陽之榮也陽精
 為日月分為星故其字曰下生也釋名云星散
 也布散於天又云陰蔭也氣在內與蔭也陽揚
 也陽氣在外發揚此等是天地陰陽日月之名
 也祭法黃帝正名百物其名蓋黃帝而有也或
 後人更有增是其天高地下日盈月闕皆星度
 少并斗度多日月右行星辰左轉四遊井降之
 差二儀運動之法非由人事所作皆是造化自
 然先儒因其自然遂以人事為義或據理是實
 或構虛不經既無正文可憑今皆畧而不錄○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案疏引老子等說俱刪

孟春之月日在營室昏參中旦尾中

訂義註孟長也日月之行一歲十二會聖王因

其會而分之以為大數焉觀斗所建命其四時

此云孟春者日月會於諏訾而斗建寅之辰也

凡說昏明中星者為人君南面而聽天下視時

候以授民事疏云日月之行一歲十二會者日

疾一月行天一百三十五度四分度之一

過而更行二十九度半餘逐及於日而與日會

所會之處謂之為辰鄭註周禮大司職云十一
 月辰在星紀十二月辰在玄枵正月媿訾辰在
 二月辰在降婁三月辰在大梁四月辰在實沈
 五月辰在鶉首六月辰在鶉火七月辰在鶉尾

豐已定

月令

四

詒經堂

此八月辰在壽星九月辰在大火十月辰在析木
 為大數馬者聖王因日月自然之會而分之十
 二分以九日過半月及於日月不可分兩月各
 二十日又兩月各強半之日合兩半而成一
 日外仍有一月有餘分一年十二月六日一
 百五十四日是一歲十二會之實數也仍少十
 日四分日之一未得周天聖王總以三百六十
 五日內分日之一為十二會之大數一會即一
 辰也內分日之一為十二會之大數一會即一
 度餘有五度四分度之一度別為凡十六分
 五度有四百八十分又四分度之一為二十六
 分并之為五百四十分又四分度之一為二十六
 分則是每辰有二十四分又四分度之一為二十六
 計之日月實行一會唯二十九分過半若通均
 一歲會數則每會有三十九分過半若通均
 十二是以分建寅之辰者此云孟春者日會
 於嫩訾而斗建寅之辰者此云孟春者日會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春之時日在危十六度月半雨水之時日在營
 室十四度營室號嫩訾但星次西流日行東轉
 東西相逆若月初之時則日在星分之初月半
 之時則在星分之半月終之時在星分之末凡
 十二日月日之所在或舉月初或舉月末皆據其
 大畧不細與曆數齊同其昏明中星亦皆如此
 斗謂北斗循天而朝行建一月一辰三度
 九十六分度之四十二正月建寅二月建卯三
 月建辰四月建巳五月建午六月建未七月建
 申八月建酉九月建戌十月建亥十一月建子
 十二月建丑也其十二辰之名案律歷志云孛
 萌於子則子孛也又云紐牙於丑則紐也又
 云引達於寅則寅引也又云管節於卯則卯管
 也又云振於辰則辰振也又云已威於巳則
 已已也又云葶布於午則午葶也又云昧於
 未則未昧也又云申堅於申則申堅也又云
 執於酉則酉留也又云畢入於戌則戌畢也
 云該闕於亥則亥該也律歷志又云北伏也陽
 氣伏於下於時為冬冬終也萬物終藏南任也
 陽氣任於養萬物於時為夏夏假也假大也西遷

也陰氣遷落萬物於時為秋秋者擎也物擎斂也東者動也陽氣動物於時為春春蠶也物蠶斂生也凡記昏明中星者為人君南面而聽天下視時侯授民事者案書緯考靈耀云主春者鳥星昏中可以種稷主夏者心星昏中可以種黍主秋者虛星昏中可以種麥主冬者昂星昏中則入山可以斬伐其器械王者南面而坐視四星之中者而知民之緩急急則不賦力役故敬授民時是觀時

疏此言孟春者夏正建寅之月候授民事也

也呂不韋在於秦世秦以十月為歲首不用秦正而用夏時者以夏數得天正故用之也周禮雖以建子為正其祭祀田獵亦用夏正也日在營室者案三統曆立春日在危十六度正月中日在室十四度元嘉曆立春日在危三度正月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中日在室一度昏參中者案三統曆立春昏畢十度中去日八十九度正月中昏井二度中去日九十三度元嘉曆立春昏昴九度中月半昏觜觿一度中皆不昏參中者月令昏明中星皆大畧而言不與曆正同但一月之內有中者即得載之計正月昏參中依三統曆在立春之後六日參星初度昏得中也但二十八宿其星體有廣狹相去遠近或月節月中之日昏明之時前星已過於午後星未至正南又星有明暗見有早晚明者昏早見而旦暗沒暗者則昏晚見

而旦早沒所以昏明之星不可正依律法但舉
大畧耳餘月昏明從此可知長樂陳氏曰陽生
於子故日之行也自北而西歷南而東冬至在
牽牛春風在婁夏至在東井秋分在角月令正
月在營室二月在奎三月在胃四月在畢五月
在東井六月在柳七月在翼八月在角九月在
房十月在尾十一月在斗十二月在婺女則婁
井角以三仲月中言之也斗以仲冬月本言之
也其餘或舉月本或舉月末不必皆月中也日
遡天故星春則見南夏則見東秋則見北冬則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見西仲春日中星烏則昏之時井鬼在午柳星
張在巳軫翼在辰仲夏日永星火則角亢在午
氐房心在巳尾箕在辰仲秋日宵中星虛則奎
婁在午胃昴畢在巳觜參在辰仲冬日短星昴
則斗牛在午女虛危在巳室壁在辰月令正月
昏參中旦尾中二月昏弧中旦建星中三月昏
星中旦牛中四月昏翼中旦女中五月昏亢中
旦危中六月昏火中旦奎中七月昏建中旦畢
中八月昏牛中旦觜中九月昏虛中旦柳中十
月昏危中旦七星中十一月昏壁中旦軫中十

二月昏娄中旦氐中蓋書之所言皆昏星也火房心也書於仲夏舉房心而月令舉亢書於仲秋舉虛而月令舉牛書於仲冬舉昴而月令舉壁則書之中星常在後而月令中星常在前蓋月令舉月本書舉月中也月令於四月五月十二月皆旦舉節氣之星於八月昏旦舉中氣之星於十月昏舉節氣之星於正月六月十月旦舉節氣之星於正月八月九月昏舉中氣之星於三月七月旦舉中氣之星或舉朔氣或舉中氣猶書於七星或舉其名或舉其次皆互見也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然則聖人南面視四星之中者豈徒然哉凡以授民時秩民事而已不特如孔氏所引書緯之言如龍見而雩火流而授衣天根見而成梁水昏正而裁日至而畢凡所以奉天順人其不視乎此也陳氏集說曰營室在亥娵訾之次也疑義疏禮緯為庶長稱孟故云孟長也若於人言之庶為孟若於物言之直為長也不取庶長之義先儒以孟春亦為之庶長案尚書康誥云孟侯書傳天子之子十八稱孟侯並皆稱孟豈亦庶長乎先儒以孟春稱庶長者非也

廷華案緯書本不足憑而以孟為庶長其非孟
字的解可知孔既如先儒說之非胡又分別人
物言之

其日甲乙

訂義註乙之言軋也日之行春東從青道發生
萬物月為之佐時萬物皆解孚甲自抽軋而出
因以為日名焉疏乙軋聲相近故云乙之言軋也
星辰之次謂之黃道春時星辰西遊黃道近西
黃道之東謂之青道日體不移依舊而行當青
道之上故云東從青道云月之為佐者以日月
皆經天而行月亦從青道者以月行陰佐於陽
故云月為之佐知月亦從青道以月行九道並
與日同而青道二黃道東赤道二黃道南白道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二黃道西黑道二黃道北并黃道而為九道也
並與日同也云萬物皆解孚甲自抽軋而出因
以為日名焉者以日能生養萬物萬物皆抽軋
而生因其抽軋以為日功之名也孚甲在前抽
軋在後則應孟春甲季春為乙今二春總云甲
乙者孚甲抽軋相去不遠早生者即孟春孚甲
而抽軋也晚生者即季春孚甲而抽軋也律歷
志云出甲於甲則甲是孚甲也又云奮軋於乙
則乙軋也又云明炳於丙炳也又云大成
於丁則丁成也又云豐茂於戊則戊茂也又云
理紀於己則己理也謂物改更也又云悉新於
辛新也又云懷任於壬則壬任也又云陳疏其
揆於癸則癸揆也謂物之陳列可揆度也疏其
當孟春仲春季春之時日之生養之功謂為甲
乙長樂陳氏曰日以辰為子辰以日為母母為
幹子為支幹為陽支為陰陽故二五為十陰故

二六為十二雖陽也有陰存焉雖陰也有陽存
焉故甲乙同於為木為仁而甲之數也九乙之
數也八丙丁同於為火為禮而丙之數也七丁
之數六戊己同於為土為信而戊之數五己之
數九庚辛同於為金為義而庚之數八辛之數
七壬癸同於為水為智而壬之數六癸之數五
甲己之位不同而數同以甲之陽勝己之陰而
己為之配故也丙辛之位不同而數同以丙之
陽勝辛之陰而辛為之配故也由此推之凡十
日之陰陽剛柔皆可知矣故以之施於一日則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為暮夜旦晝之期以之施於一歲則為春夏秋
冬之候其相生也以相繼其相勝也以相治此
十日所以各有所直也古人事在仁義則以甲
庚斷之若易稱先甲後甲先庚後庚是也日在
甲庚則以其物象之若春秋傳稱神降則以物
享之其至之日亦其物之類是也月令之紀時
必先言其日允欲奉時而興作者有所象之而
已然月令言日而不言辰者以統辰於日故也
陳氏集說曰十干循環獨言甲乙者木之屬也
疑義註乙不為月名者君統臣功也疏云乙不
為月名者

君統臣功者也月既佐日同有甲乙之功今獨以甲乙為日名不以乙為月名故云君統臣功名為日也日統領月之功猶若君統領臣之功以為己功俗本云君統臣功定本云君統功無臣字義俱通也

廷華案幹分四時三春月同此甲乙不言月而言日是註所謂君統臣也然苟名月亦不過甲乙二者可舍甲而第以乙名之耶

其帝太皞其神句芒大音泰皞亦作昊句古侯反芒音亡

訂義註此自古以來著德立功者也大皞宓戲氏句芒少皞氏之子曰重為木官疏自孟春之月訖其日甲乙明於天道其事畧竟從此以下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至鴻雁來明聖人奉天時及萬物節候也故蔡邕云法象莫大乎天地變通莫大乎四時縣象著明莫大乎日月故先建春以奉天奉天然後立帝立帝然後言佐言佐然後列昆蟲之列物有形可見然後音聲可聞故陳音有音然後清濁可聽故言鐘律音聲可以彰故陳酸醴之屬也羣品以著五行為用於人然後宗而祀之故陳五祀此以上者聖人記事之次也東風以下者効初氣之序也二者既立然後人君承天時行庶政故言帝者居處之宜衣服之制布政之

節所明欽若昊天然後奉天時也其帝大皞者謂自古以來木德之君其帝大皞也謂之皞者案異義古尚書說元氣廣大謂之皞天則皞皞廣大之意以伏犧德能同天故稱皞以東方生養元氣盛大西方收斂元氣便小故東方之帝謂之大皞西方之帝謂之少皞其神句芒者謂自古以來立春立功之臣其祀以為神是句芒者主木之官木初生之時句屈而有芒角故云句芒言大皞句芒者以此二人生時木王主春立德立功及其死後春祀之時不論生存之日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故云其神句芒句芒言其神則大皞亦神也大皞言帝則句芒當云臣也互而相通大皞在前句芒在後相去懸遠非是一時大皞木王句芒有主木之功故取以相配也宓字誤也當山下著必是古之伏字案帝王世紀云大皞帝庖犧氏風姓也庖犧氏生有聖德為百王先帝出於震未有所因故位在東主春夏日之明是以稱大皞一號黃熊氏云少皞氏之子曰重為木官者案昭二十九年左傳蔡墨云少皞氏有四叔曰重曰該曰脩曰熙重為句芒該為蓐收脩及

熙為玄冥顓頊氏有子曰犁為祝融共工氏有
子曰句龍為后土是重為句芒自古以來紀君
臣之號案昭十七年左傳云顓頊以來不能紀
遠乃紀於近命以民事服註云自少皞以上天
子之號以其德百官之號以其徵自顓頊以來
天下之號以其地百官之紀以其事則伏犧神
農黃帝少皞皆以德為號也高陽高辛唐虞皆
以地為號也雖以地為號兼有德號則帝嚳顓
頊堯舜是其德號

疑義註此蒼精之君木官之臣

疏蒼自東方之
色故下云駕蒼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龍服蒼玉此是蒼精之君也則東方當木行之
君也云著德立功者著德謂大皞立功謂句芒
也云大皞必戲氏者以東方立德則謂之大皞
德能執伏犧牲謂之伏犧即必戲也律歷志云
大皞作罔罟以田漁取犧牲故天下號曰庖犧
氏又帝王世紀云取犧牲以供庖厨食天故號
曰庖犧氏

疏庖犧氏母曰華胥遂人之世有大人之
迹出於雷澤之中華胥履之生庖犧於成紀蛇

身人首案楚語云重為南正司天犁為火正司

地所以又為南正火正不同者蓋重為木正兼

為南正司天犁為火正兼為此正司地故韋昭

註國語云火當為北重既顓頊時為南正案楚

世家高辛氏誅重犁依帝繫顓頊高辛各有一

人為帝則重既事顓頊又事高辛鄭則依命曆
序以顓頊傳九世帝嚳傳十世則重何得事顓
頊又事高辛師解重人號雖子孫皆號曰重猶
若羿為堯時射官至夏后相之時猶有羿也
廷華案此即五運之說信乎呂不韋之書也先
儒謂大皞配青帝重配句芒不知各經所謂配
配昊天上帝耳五帝為上帝之佐以大皞諸帝
配之不幾褻乎王肅非其說而以五帝即大皞
諸帝是也要知五帝及蒼精等之名本於緯書
其實天神昊天上帝而外不應又有帝也以德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歸君以功歸臣說亦武斷火土兼官亦傳會說
其蟲鱗

訂義註象物孚甲將解鱗龍蛇之屬嚴陵方氏
曰春則鱗蟲屬馬鱗蟲蓋龍蛇之類以其體柔
故也夏則羽蟲屬馬羽蟲蓋鳳皇之類以其色文
故也秋則毛蟲屬馬毛蟲虎狼之類以其力強
故也冬則介蟲屬馬介蟲蓋龜鼈之類以性辨
故也中央保蟲屬馬保蟲蓋鼯蟻之類以其質
順故也馬氏曰萬物資氣以生形故因其時而
以類屬焉蒼龍木屬也其類為鱗故春則其蟲

鱗朱鳥火屬也其類為羽故夏則其蟲羽火土
 屬也其類為保故中央則其蟲保白虎金屬也
 其類為毛故秋則其蟲毛玄武水屬也其類為
 介故冬其蟲介書稱鳥獸孽尾希羊毛毳毼毛
 者言四時之化也此稱其鱗蟲羽保毛介者言
 五行之屬也

其音角

訂義註謂樂器之聲也三分羽益一以生角角
 數六十四屬木者以其清濁中民象也春氣和
 則角聲調樂記曰角亂則憂其民怨凡聲尊卑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取象五行數多者濁數少者清大不通宮小不

過羽

疏恐是他物之聲故云樂器也但角是扣
 木之聲但作樂器之體象此扣木之聲云

三分羽益一以生角角數六十四者以天地人

謂之三才又陽數極於九故律歷志云五聲之

本生黃鐘律之九寸為宮於管則九寸於弦則

九九八十一絲也律歷志又云或損或益以定

宮商角徵羽宮三分去一下生徵徵數五十四

徵三分益一上生商商數七十二商三分去一

下生羽羽數四十八羽三分益一上生角角數

六十四是其損益相生之數也律歷志云商之
 為言章也物成熟可章度也角觸也觸地而出
 戴芒角也宮中也居中央暢四方唱始施生為
 四聲綱也徵杜也物盛大而蕃祉也羽聚也聚
 藏字覆之也云屬木者以其清濁中民象也者
 木之聲清於土金之聲濁於水火之聲今角聲
 亦清於宮商濁於徵羽故角聲屬木所以清濁
 中凡數多者濁數少者清今宮數八十一商數
 七十二徵數五十四羽數四十八角數六十四

少於宮商多於徵羽故云清濁中既尊者為濁
 卑者為清民則早於君臣尊於事物亦是尊卑
 之中故云民之象也案樂記及歷律志云宮為
 君商為臣角為民徵為事羽為物羽屬北方其
 數少所以黃鐘在子其數多者冬時凝寒之氣
 在於地上水又清輕羽既稟其寒氣又象水聲
 故其數少冬至陽氣伏於地多下溫積土中黃鐘
 含藏陽氣又象土聲故其數多各自為義不相
 須也引樂記曰角亂則憂其民怨者證明角主
 於人云九聲尊卑取象五行者宮主土土聲濁
 其數多故主居商主金金聲稍重其數稍多故
 為臣角主木木聲清濁中其數多故為民
 徵主火火聲稍輕其數稍少故為事謂人之
 所營事務也羽為水水聲極輕其數最少故為
 物也物為人之所用財物指其所營謂之事論
 其所用之體謂之物人是萬物之靈事物是人
 營作故卑於人也云大不過宮細不過羽者案
 國語景王欲鑄無射伶州鳩諫云大不過宮細
 不踰羽踰 疏其春時之音為當於角取象木之
 即過也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聲不云其聲角而云其音者單出曰聲雜比曰
 音音則樂曲也以春時調和樂以角為主故云
 其音角

律中大簇

中竹 仲反

訂義註律候氣之管中猶應也孟春氣至則大
 簇之律應應謂吹灰也大簇者林鍾之所生三
 分益一律長八寸凡律空圍九分周語曰大簇

所以金奏贊陽出滯

疏云應謂吹灰也者蔡邕云以法為室三重戶閉塗

壘必周密布緹縵室中以木為案每律各一案
 內庫外高從其方位加律其上以葭灰實其端
 其月氣至則灰飛而管通如蔡所云則是為十
 二月律則布室內十二辰若其月氣至則其辰

之管灰飛而管空也然則十二律各當其辰那
 埋地地下入地處庫出地處高故云內庫外高黃
 鍾之管埋於子位上頭嚮南以外諸管推之可
 悉知又律云以河內葭葦為灰宜陽金門山竹
 為管能氏云案吹灰者謂作十二律管於室中
 四時位上埋之取蘆葦燒之作灰而實之律管
 中以羅穀覆之氣至則吹灰動穀矣小動為氣
 和大動為君弱臣強專政之應不動穀為君嚴
 猛之應云凡律空圍九分者以黃鍾為諸律之
 首諸律雖長短有差其圍皆以九分為限孟康
 云林鍾長六寸圍六分則圍之大小逐管長短
 然則分寸之數不可定也故鄭皆為圍九分也
 引周語曰以下者案周語景王欲鑄無射伶州
 鳩對以此辭案彼註云大簇正聲商故為金奏
 所以助陽也疏上從其日甲乙下終其祀戶皆總
 出滯物也

主三月一時之事此律中大簇惟主正月之氣
 宜與東風解凍文次相連必在於此者角是春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時之音律審正月之氣音由氣成以其音氣相
 須故律角同處言正月之時候氣之管中於大
 簇中猶應也謂候氣飛灰應於大簇其大簇夾
 鍾六律六呂之等皆是候氣管名言正月之時
 律之候氣應於大簇之管又計大簇管數倍而
 更半鑄之為鐘名曰大簇之中是大簇之鐘元
 生於大簇之律是律在於前鐘生於後故律歷
 志云黃帝使伶倫氏自大夏之西崑崙之陰取
 竹之解谷斷兩節間而吹之以為黃鐘之宮制
 十二筩以聽鳳皇之鳴其雄鳴則為六律雌鳴

則為六呂是律生在前蔡氏以為大簇鐘名先
有其鐘後有其律言律中此大簇之鐘其義非
也陽管為律律法也言陽氣與陰氣為法鄭云
律述也述氣之管陰管為呂律歷志云呂助也
言助陽宣氣又云呂拒也言與陽相承更迭而
至又陰律稱同言與陽同也總而言之陰陽皆
稱律故十二月皆云律中是也案律歷志云黃
鐘黃者中之色君之服也鐘者種也陽氣施種
於黃泉孳萌萬物為六氣元也變動不居周流
六虛位於子在十一月大呂呂旅也言陰氣大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旅助黃鐘宣氣而牙物也位在於丑在於十二
月大簇簇奏也言陽氣大奏地而達物也位於
寅在正月夾鐘鐘種也夾助也言陰夾助大簇
宣四方之氣而出種物也位於卯在三月姑洗
洗之言絜也言陽氣洗物姑絜之也位於辰在
三月仲呂言微陰始起未成著於其中旅助姑
洗宣氣齊物也位於巳在四月蕤賓蕤繼也賓
道也言陽氣始道陰氣始繼養物也位於午在
五月林鐘林君也陰氣受任助蕤賓君主種物
使長大榭盛也位於未在六月夷則則法也言

陽正法度而使陰氣夷當傷之物位於申在七月南呂南任也言陰氣旅助夷則任成萬物也位於酉在八月無射射厭也言陽氣究物而使陰氣畢剝落之終而復始無厭已也位於戌在九月應鐘言陰氣應無射該藏萬物而雜陽闕種也位於亥在十月其十二律則有上生下生同位異位長短分寸之別故鄭註周禮大司職云其相生則以陰陽六體為黃鐘初九也下生林鐘之初六林鐘又上生大簇之九二大簇又下生南呂之六二南呂又上生姑洗之九三姑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洗又下生應鐘之六二應鐘又上生蕤賓之九四蕤賓又上生大呂之六四大呂又下生夷則之九五夷則又上生夾鐘之六五夾鐘又下生無射之上九無射又上生中呂之上六同位者象夫妻異位者象子母所謂律取妻而呂生子也黃鐘長九寸其實一籥下生者三分去一上生者三分益一五下六上乃一終矣大呂長八寸二百四十三分寸之一百四大簇長八寸夾鐘長七寸二千一百八十七分寸之千七十五姑洗長七寸九分寸之一中呂長六寸萬九千

六百八十三分寸之萬二千九百七十四蕤賓
長六寸八十一分寸之二千六林鐘長六寸夷
則長五寸七百二十九分寸之四百五十一南
呂長五寸三分寸之一無射長四寸六千五百
六十一分寸之六千五百二十四應鐘長四寸
二十七分寸之二十是也同位象夫妻者則黃
鐘之初九下生林鐘之初六同是初位故為夫
婦又是律取妻也異位為子母者謂林鐘上生
大簇林鐘是初位大簇是二位故云異位為子母
又是呂生子也云五下六上者謂林鐘夷則南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呂無射應鐘皆被子午巳東之管三分減一而
下生之六上者謂大呂大簇夾鐘姑洗中呂蕤
賓皆被子午巳西之管三分益一而上生之子
午皆屬上生應云七上而云六上者以黃鐘為
諸律之首物莫之先似若無所稟生故不數黃
鐘也其實十二律於於中呂還及歸黃鐘生於
中呂三分益一大畧得應黃鐘九寸之數也律
歷志云黃鐘為天統林鐘為地統大簇為人統
故數整餘律則各有分數

疑義註律以銅為之

疏案司農註周禮云陽律以竹為管陰律以銅為管

鄭康成則以皆用銅為之知者案律歷志云量者龠合升斗斛本起黃鐘之龠而五量如之其本皆用銅聲中黃鐘以此準之故知用銅也司農云陽律以竹陰律以銅非也

廷華案古律以竹為之銅者漢制不應合竹言銅

其數八

訂義註數者五行佐天地生物成物之次也易曰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而五行自水始火次之木次之金次之土為後木生數生成數八但言八者舉其成數疏五行佐天地生成萬物之次者五行謂金木水火土謂之五行者案白虎通云行者言欲為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天行氣也謂之水者白虎通云水訓準是平均法則之稱也言水在黃泉養物平均有準則也木觸也陽氣動躍觸地而出也火之為言化也陽氣用事萬物變化金禁也言秋時萬物陰氣所禁止也土吐也言土居中總吐萬物也生物者謂木火七八之數也成物者謂金水九六之數也則春夏生物也秋冬成物也引易曰以下者易下繫文也天陽地陰陽教奇陰教耦陽所為日者陽常明無虧盈之異故其教奇陰教所為日者陰常明無虧盈之異故其教奇陰教所耦者陰為形則有彼此之殊又為月月則有明明之別故其數耦也案律歷志云天數二

曰土故其次如是也所以一曰水者乾貞於十
 一月子十一月一陽生故水教一也又天地之
 內水體最微故水為始也二曰火者坤貞於六
 月未六月兩陰生陰不敢當午火比於水嚴厲
 著見故次火也三曰木者正月三陽生是建寅
 之月故三曰木也木比火象有體質故次木也四
 曰金者八月四陰生是建酉之月故四曰金也
 比木其體堅剛故次金也五曰土者三月五陽
 生三月建辰之月辰為土是四季之首土所以
 季故五曰土載四行又廣大故次土也水所以
 在北方者從盛陰之氣所以潤下者從陰也
 火所以南方者從盛陽之氣所以炎上者從陽也
 木所以東方者從盛陰之氣所以曲直以陰陽
 俱有體質尚柔故可曲可直也金所以西方
 者西方亦半陰半陽但物既成就體性堅剛雖
 可改革猶須火柔之土所以在中者以其包藏
 四行含養萬物為萬物之生稼穡者所以養萬
 物也云木生數三成教八者鄭註易繫辭云天
 一生水於北地二生火於南天三生木於東地
 四生金於西天五生土於中央陽無耦陰無配未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得相成地六成水於北與天一并天七成火於
 南與地二并地八成木於東與天三并天九成
 金於西與地四并地十成土於中與天五并也
 水教一而成教六火教二而成教七木教三而成教八
 金教四而成教九土教五而成教十故此云木生數
 三成教八但言八者舉其成教者金木水火以
 成教為功皇氏用先儒之義以為金木水火得
 土而成為水教一得土教五故六也火教二得
 土教五為成教七木教三得土教五為成教九
 成教八金教四得土教五為成教九

疑義疏易繫辭云精氣為物遊魂為變也註云

精氣謂七八遊魂謂九六則是七八生物九六

終物是也案精氣七八等說周禮案詳之

其味酸其臭羶

訂義註木之味臭也凡酸羶者皆屬焉疏通於鼻者謂

之臭在口者謂之味臭則氣也所以木味酸者尚書孔傳云木實之性然則木實酸凡草木所生其氣糶也夏其味苦其臭焦者尚書孔傳云火之氣味火燒物焦焦則味苦中央云其味甘其香者孔傳云味甘生於百穀味甘則氣香秋其味辛其臭腥者孔傳云金之氣味言金臭之氣則腥在口則辛冬云其味鹹其臭朽者孔傳云水鹵所生故味鹹又水受惡穢故有朽腐之氣馬氏曰酸曲直作酸也糶者物以木化其氣為糶也

其祀戶祭先脾

訂義註春陽氣出祀之於戶內陽也祀之先祭脾者春為陽中於藏直脾脾為尊者凡祭五祀於廟用特牲有主有尸皆先設席於奧祀尸之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禮南面設主於戶內之西乃制脾及腎為俎奠於主北又設盛於俎西祭黍稷祭肉祭醴皆三祭肉脾一腎再既祭徹之更陳鼎俎設饌於筵前迎尸略於祭宗廟之儀

疏春陽氣出祀之於戶者戶在內從外向

內戶又在內故云內陽也戶是人之出入戶則有神故祭法註七祀云小神居人之間司察小過作謹詰者爾此戶神則陽氣在戶內之神故云祀之於戶內陽也由位在戶內又秋其祀門註云秋陰氣出祀之於門者門在外從內向外門又在外故云外陰也則門神陰氣之神是陰陽別氣在門戶者與人作神也又云春為陽中於藏值脾脾為尊者以祭戶之時脾腎俱有先用脾以祭之者以春為陽中於藏值脾脾既春時最尊故先祭之脾為尊也所以立春當脾者牲位南有肺最在前而當夏也腎最在後而當冬也從冬稍前而當春從腎稍後而當脾故

春位當脾從肺稍却而當心故中央主心從心
 稍却而當肝故秋位主肝此等直據牲之五藏
 所在而當春夏秋冬之位耳若其五行所生主
 五藏則不然矣故異義云今文尚書歐陽說肝
 木也心火也脾土也肺金也腎水也古尚書說
 脾木也心火也脾土也肺金也腎水也古尚書說
 月令春祭脾夏祭肺季夏祭心秋祭肝冬祭腎
 與古尚書同鄭駁之云月令祭四時之位及五
 藏上下次之冬位在後而腎在下夏位在前而
 肺在上春位小前故祭先脾秋位小却故祭先
 肝腎也脾也俱在兩下肺也心也肝也俱在兩
 上祭者必三故有先後焉不得同五行之氣今
 醫病之法以肝為木心為火脾為土肺為金腎
 為水則有瘳也若反其術不死為劇如鄭此言
 五行所主則從今文尚書之說不同許慎之義
 云凡祭五祀於廟用特牲之說不同許慎之義
 祭五祀於廟者設祭戶祭中雷在於廟堂之中
 先設席於廟堂之奧若祀竈祀門祀行皆在廟
 門外先設席於廟門之奧雖廟室廟門有別總
 而言之皆謂之廟此特牲謂特牛故小司徒云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小祭祀奉牛牲註云小祭祀王玄冕所祭若諸
 使或亦當然其大夫所祭或特羊也云祀之禮
 設主於戶內西者先設席於奧乃更設席於廟
 戶西夾北嚮置主位設主之人南面設主於戶
 西位上使主北面云乃制脾及腎為俎奠于主
 北者謂設主之後以割制脾之與腎為俎實奠
 於主北主既北面奠於主前云又取盛于俎西
 者盛謂黍稷俎在面前稍東故黍稷之簋在
 前稍西云祭黍稷祭肉祭醴皆三者當時惟始
 設主未有迎尸則是祀官祭筮中黍稷祭俎中
 脾腎之肉祭薦之醴皆三度祭之黍稷亦三祭
 醴亦三祭肉亦三祭故云皆三祭云肉脾一祭
 再者申明祭肉三度之事其祭肉三者脾尊故
 一祭腎卑故再祭云既祭黍稷祭肉醴之後徹
 於筵前者謂既祭黍稷祭肉醴之後徹去俎之
 與盛更陳列鼎俎設其饌食於初設與之筵前
 其時主已移於筵上主又出戶迎尸尸入即筵
 而坐但宗廟之祭尸入之後始祭籩豆及黍稷
 醴其祭尸之時已於西祭黍稷肉祭醴今迎尸
 而入則應坐而饌食不更祭黍稷祭肉祭醴故

云畧如祭宗廟之儀祭戶所以先設席於奧乃設饌筵迎尸皆在奧者就尊之處也中間設主祭黍稷肉戶西者就戶處也其餘五祀所祭設主皆就其處也嚴陵方氏曰戶奇而在內陽自內出之象也春王為陽出之時故其祀戶開耦而在外陰自外入之象也秋收為陰入之時故其祀門竈者物之所以化而夏之時則陽已極而陰於是化也故其祀竈行者人之所以往而冬之時則陽來復而陰於是往也故其祀行楊雄大玄淮南鴻烈皆以為夏火德而祀竈冬水德而祀井理或然也中雷蓋中室也見檀弓掘中雷而洛解以居中而奠四隅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故中央則其祀中雷五祀皆有功於人者也故立祀以報之而報之之時又各從其類焉於戶曰祀於脾曰祭何也蓋戶者所祀之神脾者所祭之物脾土藏也五祀之祭必有往焉特各以其藏為之先爾故每以先言之

疑義疏天子有主有尸鄉大夫廟無主則五祀亦無主也

案詳儀禮

東風解凍蟄蟲始振魚上冰獺祭魚鴻雁來

訂義註皆記時候也振動也夏小正正月啟蟄

魚陟負冰漢始亦以驚蟄為正月中此時魚肥

美獺將食之先以祭也鴈自南方來時北反其

居今月令鴻皆為候疏夏小正大戴禮之篇名

謂魚始振始振則啟蟲也云魚陟負冰者陟升也

云漢始亦以驚蟄為正月中者以漢之時立春

分為二月節驚蟄為正月中氣至前漢之末以雨水為二月節春

驚蟄為二月中節故律歷志云正月立春節雨水

中二月驚蟄節春分中是前漢之末劉歆作三

統曆改驚蟄為二月節鄭以舊曆正月故蟄即

驚蟄也故云漢始亦以驚蟄為正月月中但蟄蟲

正月始驚二月大驚故在後移驚蟄為二月節

雨水為正月月中凡二十四氣集三統曆正月節

立春雨水為正月月中凡二十四氣集三統曆正月節

清明中四月節立夏小滿中五月節芒種夏至

中六月節小暑大暑中七月節立秋處暑中八月

月節白露秋分中九月節寒露霜降中十月節

立冬小雪中十一月節大雪冬至中十二月節

小寒大寒中案通卦驗及今曆以清明為三月

節穀雨為三月中餘皆與律歷志並同謂之雨

水者言雪散為雨水也謂之驚蟄者蟄蟲驚而

走出謂之穀雨者言雨以生百穀謂之清明者

謂物生清淨明潔謂之小滿者言物長於此小

得盈滿謂之芒種者言有芒之穀可稼種謂之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小寒大寒中案通卦驗及今曆以清明為三月

節穀雨為三月中餘皆與律歷志並同謂之雨

水者言雪散為雨水也謂之驚蟄者蟄蟲驚而

走出謂之穀雨者言雨以生百穀謂之清明者

謂物生清淨明潔謂之小滿者言物長於此小

得盈滿謂之芒種者言有芒之穀可稼種謂之

小暑大暑就極熱之中分為小大月初為小月

半為大謂之暘暑者謂暑既將退伏而漸暘謂

之白露者陰氣漸重露濃色白謂之寒露者言

露氣寒將欲凝結謂之小雪大雪者以霜雨凝

結而雪十月極寒之時十一月將大謂之小寒大寒

者十二月極寒之時十一月將大謂之小寒大寒

月半寒為大凡二十四氣氣有十五日有餘故

鄭註周禮云有四十八箭是一氣易一箭也凡

每氣中半分之為四十八氣氣有七日半有餘故

二十四氣每三分之為七十八氣氣間五日有餘

故一年有七十二候也故通卦驗冬至之前五

日商賈不行兵甲伏匿人主與羣臣左右從東

爾五日以五日一候也案通卦驗云立春雨水

降條風至雉雉雞乳冰解條風即東風也冰解

豐邑是歲長古

即解凍也與月令同雨水者謂節氣早月初雨
 水也雉雖乳於月令在季冬若節氣晚亦得
 退在正月通卦驗云正月月中猛風至注云猛風
 動搖樹木有聲者猛風即東風之甚也獺祭魚
 與此同案下季冬雁北鄉據其從南始北正月
 來至中國故此云鴻雁來但來有先後後者二
 月始來故通卦驗二月節云候雁北云今月令
 鴻皆為候者但月令出有先後入禮記者為古
 不入禮記者為今則呂氏疏此記正月之時候
 春秋是也鴻雁皆為候也
 然十二月之時候體固不一而正月七月記時
 候大有五句自餘皆四句多少不同者時候多
 則五句少則四句無義例也其二至二分之二
 皆再記於時候者以二至是陰陽之始終二分
 是陰陽之交會是節之大者故再記之季春亦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記時候者蠶之將生故記其蠶候也故季春鳴
 鳩拂其羽戴勝降於桑註蠶將生之候是也凡
 記時候先言者則氣候在前後言者則氣候在
 後言蟄蟲始振者謂正月中氣之時蟄蟲得陽
 氣初始振動至二月乃大驚而出對二月故云
 始振云魚上冰者魚當盛寒之時伏於水下逐
 其溫暖至正月陽氣既上魚遊於水上近於水
 故云魚上冰也陳氏集說曰來自南而北也廷
 華集集說訓鷹乃祭鳥云鷹殺鳥而不食如人
 祭先飲食者此祭魚亦當如之

不言矣

天子居青陽左个乘鸞路駕倉龍載青旗衣青衣服
倉玉食麥與羊其器疏以達上反於

訂義註皆所以順時氣也青陽左个大寢東堂

北偏鸞路有虞氏之車有鸞和之節而飾之以

青取其名耳春言鸞冬夏言色互文馬八尺以

上為龍凡所服王謂冠飾反所佩者之衡璜也

麥實有孚甲屬木羊火畜也時尚寒食之以安

性也器疏者刻鏤之象物當貫土而出也凡此

車馬衣服皆所取於殷時而有變焉非周制也

亦無考周禮朝祀戎獵車服各以其事不以四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時為異又玉藻曰天子龍衮以祭玄端而朝日

皮弁以日視朝於此皆殊疏色則順時食與器

个大寢東堂北偏者北偏近北也然則此是明

堂北偏而云大寢者欲明明堂與大廟大寢制

同故兼明於明堂聽朔竟次還太廟次還大寢

也然云東堂則知聽朔皆堂不於五角之室中

也云鸞路有虞氏之車者明堂位云鸞車有虞

氏之路也今既云鸞路故知是有虞氏之車也

用有虞氏則知非周也云有鸞和之節而飾之

以青取其名耳者因其有鸞故不言青而云鸞

也云春言鸞冬夏言色互文者春言鸞則夏秋

禮記

月令

二天

論經堂

於兩畔繩之為聲衡之下以牙懸於中皆貫續珠故使前
 後觸璜以納其間謂於衡璜之間也云麥實有理
 乎甲屬木者鄭云黍秀舒散屬火麻實有文
 屬金菽實孚甲堅合屬水稷五穀之長屬土是
 傳曰貌之不恭則有犬禍註犬畜之以冠翼者
 屬視聽之不聰則有羊禍註羊畜之遠視者
 聽者屬聽之不思則有牛禍註牛畜之居閑衛而
 行健馬畜之疾行者屬皇極是雞為水畜但陰陽取
 火畜牛為土畜犬為金畜豕為火畜而春時食之尚
 象多金故午為馬酉為雞不可一定也云時尚
 寒食之以安性也者羊是火畜而春時食之助
 其有意食以安性也春時尚寒故食火畜以助
 之夏食菽與雞者以氣尤熱水能剋火木必抑
 土故食北方之穀與東方之牲減其熱氣亦以
 安性秋食麻與犬者秋氣既涼又將禦寒不有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其害故食當方之穀牲也冬食黍與稷者冬氣
 極寒故食火穀以減寒寒勝於熱故食當方之
 牲云器疏者刻鏤之象物當貫土而出也者刻
 鏤為文使文理麗疏直而通達也云凡此車馬
 衣服皆有取於殷時而有變焉非周制也者以
 虞夏之制有日月星辰十二章之服周之制朝
 祀戎獵車服各有殊今此下與周禮不同上與
 虞夏又異故云取殷時也殷時木路此乘驚路
 不純用殷故云而有所變焉謂變殷而乘虞路也
 云周禮朝祀戎車獵服各以其事不以四時為
 異者案周禮朝祀戎車獵服各以其事不以四時為
 異者案周禮朝祀戎車獵服各以其事不以四時為
 弁服田獵冠弁服則皮弁服朝乘象路祀乘王路
 戎乘革路獵乘木路是車服各以其事不以四
 時為異也又引玉藻天子龍衮各以其事不以四
 皆龍衮玄衣纁裳不隨時而別又引玉藻玄端
 而朝日者證此朝日不玄端而著青衣又引皮
 弁以日視朝者皮弁白布衣四時皆然不隨時
 而變是與此皆殊明月令非周法也○案五行
 傳說詳周禮疏此已前明天時氣候早晚此明
 此姑存之

天子每時居處及所乘車馬所建旌旗所服衣
玉所食牲穀及器物之屬龍與玉言蒼者蒼亦
青也遠望則蒼旗與衣云青者欲見人功所為
故以近色言之朱子曰論明堂之制者非一竊
意當有九室如井田之制東之中為青陽太廟
東之南為右个東之北為青陽左个南之中為
明堂太廟南之東即東之南為明堂左个南之
西即西之南為明堂右个西之中為總章太廟
西之南即南之西為總章左个西之北即北之
西為總章右个北之中為玄堂太廟北之東即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東之北為玄堂右个北之西即西之北為玄堂
左个中為太廟太室凡四方之太廟異方所其
左右个則青陽之左个即玄堂之右个青陽之
右个即明堂之左个明堂之右个即總章之左
个總章之右个乃玄堂之左个也但隨其時之
方位閉門耳太廟太室則每季十八日天子居
正歟古人制事多用井田遺意此恐然也

是月也以立春先立春三日大史謁之天子曰某日
立春盛德在木天子乃齊立春之日天子親帥三公
九卿諸侯大夫以迎春於東郊還反賞公卿諸侯大

夫於朝

先悉薦反齊側皆
反還音旋後同

訂義註大史禮官之屬掌正歲年以序事謁告

也迎春祭於東郊之兆也王居明堂禮日出十

五里迎歲蓋殷禮也周迎郊五十里賞謂有功

德者有以顯賜之也朝大寢門外既案周禮大
史屬春官春

官主禮故云大史鄭註云中教大史禮官之屬
云掌正歲年以序事者大史職文中教日歲朔

數日年中教謂十二月月中氣一周總三百六十

三日四分之別若散而為年此是歲年相對故有

朔數中教之別若散而為年此是歲年相對故有

釋天云唐虞曰載夏曰歲商曰紀周曰年是也
案釋言云告謁請也同訓為請是謁為告也又
云王居明堂禮者逸禮之篇名引之者證十五
里迎春與周不同故云蓋殷禮也云周近郊五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十里者鄭註尚書君陳序云天子近郊五十里

今河南洛陽相去則然是也云朝大寢門外者

大寢則路寢天子有三朝一是燕朝在路寢也

二是治朝則此路寢門外應門之內以其賞賜

公卿大夫宜在治事之朝故云大寢門外三是

外朝在庫門之外臯門之內大詢眾庶聽斷罪

人之疏此一節論立春天子迎春氣及行賞之

事是月也以立春者十二月節氣有早晚若節

氣晚則月之節氣在當月之內若節氣早月之

節氣在前月之中故立春為正月之節有在十

二月之時但至立春之時雖在十二月節行立
春之事先立春三日者周法四時迎氣皆前期
十日而齊散齊七日致齊三日今秦法簡省故

三日也蓋散齊二日致齊一日盛德在木者天以覆蓋生民為德四時各有盛時春則為生天之生育盛德在於木位故云盛德在木此立春立秋云天子親帥三公九卿諸侯大夫立夏立冬云親帥三公九卿大夫不云諸侯文不備當亦有諸侯故立夏下云乃封諸侯於夏既然明冬諸侯亦然在孟春云賞公卿諸侯大夫於朝孟夏云還乃行賞封諸侯慶賜遂行無不欣說孟秋云還乃賞軍帥武人於朝孟冬云還乃賞死事恤孤寡四時所賞不同者庾云順時氣也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春陽氣始著仁澤之時故順其時而賞朝臣及諸侯也至夏陽氣尤盛萬物皆長故用是時慶賜轉廣是以無不欣說也秋陰氣始著嚴凝之時故從其時而賞軍帥及武人也至冬陰氣尤盛萬物衰殺故用是時賞死事者及其妻子也疑義註迎春祭蒼帝靈威仰疏蒼帝靈威仰者以春秋文耀鉤云蒼帝靈威仰禮器云饗帝於郊而風雨寒暑時是人帝何能使風雨寒暑時又詩及尚書云上帝皆為天也周禮司服云王祀昊天上帝則服大裘而冕祀五帝亦如之五帝若是人帝何得與天帝同服故以為靈威仰上云盛德在木者盛德則靈威仰之靈德也說解上

命相布德和令行慶施惠下及兆民慶賜遂行毋有

不當相息亮反
當丁浪反

訂義註相謂三公相王之事也慶謂休其善也

惠謂恤其不足也天子曰兆民言使當得者皆

得得者無非其人疏案公羊隱五年傳云公者何天子之相也自陝而東者

周公主之自陝而西者召公主之一相處乎內是三公相王之事也至六國時一人知事者特

謂之相故史記稱穰侯范雎蔡澤皆為秦相後又為丞相也云天子曰兆民者在傳閱元年魯

卜偃之 疏此因上天子迎春及國命三公布教

施惠之事

疑義註德善教也令時禁也遂猶達也疏遂是中遂謂

當慶賜之人皆是有功可慶賜無此不 疏尚書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云顯忠遂良商頌云莫遂莫達是遂為達言慶

賜之事通達施行使之周徧

廷華案德以仁愛言令以法制禁令言和令以

下皆布德之事註混又嚴陵方氏曰遂行言行

之而無壅其說極確通達之義尚隔一膜顯忠

遂良之遂則尤無涉也

乃命大史守典奉法司天日月星辰之行宿離不貸

毋失經紀以初為常

訂義註典六典法八法也經紀謂天文進退度

數疏迎春既還行賞已畢乃命大史之官司主

天文及日月星辰之行天則左還一日一度一
年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又至周一度日
月五星並逆行天左行各有多少辰有二十八
宿亦隨天左行以初為常者初謂舊來所法恒
須遵奉以為常行故云以初為常

疑義註離讀如儷偶之儷宿儷謂其屬馮相氏

保章氏掌天文者相與宿偶當審候伺不得過

差也疏云離讀儷偶之儷者案成十一年左傳云鳥獸猶不失儷禮有儷皮是配偶故云

讀儷偶之儷云馮相氏保章氏掌天文者馮相
保章皆中士二人馮相者鄭註馮乘也相視也
世登高臺以視天文之次序保章鄭註保守也
世守天文之變雖俱掌天文其事不同馮相氏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主日月五星年氣節候推步遲疾審知所在之
處若今之司曆主其算術也保章者謂守天之
文章謂天文違變度數失其恒次妖孽所在吉
凶所生若今之天文東惟主變異也此其所掌
別也云相與宿偶當審候伺不得過差者言大
史之官使其僚屬馮相保章恒在候處相與止
宿配偶共審察伺候不得
怠慢不覺天之變異也

廷華案註以宿為占授者之宿處如虞書宅嵎

夷之義猶可言也儷偶之說則支離無謂矣又

春官馮相保章並掌天文註謂馮相掌天文不

變保章掌天文之變此獨言保章故疏亦以變

言之不知常變相參而見鳥得分為二官春官
序官

詳則獨言保章者亦非也山陰陸氏引蔡邕說

云宿者日所在離者月所歷蓋即月離於畢之義是也

是月也天子乃以元日祈穀於上帝乃擇元辰天子親載耒耜措之於參保介之御間帥三公九卿諸侯大夫躬耕帝籍天子三推三公五推卿諸侯九推反執爵於大寢三公九卿諸侯大夫皆御命曰勞酒訂義註元日謂以上辛郊祭天也春秋傳曰夫郊祀后稷以祈農事是故啟蟄而郊郊而後耕元辰蓋郊後吉辰也耒耜之上曲也保介車右也置耒於車右與御者之間明已勸農非農者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也人居之車必使勇士衣甲居右而參耒備非常也帝籍為天神借民力所治之田也勞既耕而晏飲以勞羣臣也大寢路寢御侍也

疏云置耒耜於車右與御者之間明已勸農非農者王既親載耒器置耒應須近王令置耒乃於參御二人之間不近王者明王之已身但是勸農故載耒耜非實農夫故不近耒器也云帝籍為天神借民力所治之田耕籍所以為帝籍者舉尊言之故祭義云天子為籍千畝以共濟盛又國語云宣王即位不籍千畝號文公諫曰夫民之大事在農上帝之策盛於是乎出是籍田共上帝故云為天神借民力所治之田也案此立春後始郊郊之後始耕案國語先時九日大史告以耕事註先立春日也謂先立春之前以耕與此不同者國語告耕在立春日其前其實耕時在立春之後故國語下云先時五日王即齊宮而齋是知觀耕在時也是耕前五日王即齊宮而齋是知觀耕在

立春之後也此言天子三推公五推卿諸侯九推集國語王耕一發班三之賈達註班次也謂公卿大夫也王之下各三其上也王一發公三發卿九發大夫二十七發天子三推公五推卿諸侯九推此是貴賤耕發相三之數也案國語耕後宰夫陳饗膳夫贊王王散大宰是耕後設饗而此云既耕而無飲者饗禮在廟燕禮在寢此云執爵於大寢故知燕也國語云饗者蓋用饗之饌其而行燕禮以勞羣臣案上迎春而反賞公卿大夫於路寢門外正朝此耕籍而反勞羣臣在於路寢不同者爵賞公事與眾共之故在正朝燕勞私禮主於歡心故在路寢疏

此一節論迎春既反春事已起當祈穀親耕燕勞之事甲乙丙丁等謂之日郊之用辛上云元日子丑寅卯之等謂之為辰耕用亥日故云元辰天子親載耒耜者謂天子所乘車上親載耕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田之耒耜措之於參保介御之間者措置也御者皆是王參乘於時天子在左御者在中車右在右言置此耒耜於參乘保介及御者之間然後帥三公九卿而往南郊躬耕籍田也金華金氏曰保介臣工詩云嗟嗟保介非車右也

疑義註上帝太微之帝也保猶衣也介甲也

郊特牲云郊之用辛鄭註凡為人君當齋戒自新又云郊之祭也迎長日之至鄭註引易說云

三王之郊一用夏正春分而日漸長故云迎長日之至郊特牲云郊不言祈穀此經言祈穀不言郊鄭以為二祭是一故此註謂以上辛郊祭

天也鄭既以二祭為一恐人為疑故引春秋傳以明之案襄七年左傳云孟獻子曰郊祀后稷以祈農事也是故啟蟄而郊郊而後耕彼祈農

事者則此祈穀也彼云郊而後耕此是祈穀之
 後即躬耕帝籍是祈穀與郊一也云上帝太微
 之帝者春秋緯文紫微宮為大帝太微為天庭
 中有五帝座是即靈威仰赤熛怒白招拒汁光
 紀含樞紐祈穀郊天之時各祭所感之帝殷人
 則祭汁光紀周人則祭靈威仰以其不定故總
 云太微之帝若迎春之時前帝後王皆祭靈威
 仰故前註云迎春祭蒼帝靈威仰特指一帝也
 此郊雖祈穀亦是報天故郊特牲云郊之祭也
 大報天而主日也保猶衣者保即襁保保謂小
 被所以衣覆小兒故云保猶衣
 也不云士者士賤不與耕也

廷華案冬至圓丘祀上帝為郊其以正月祈
 穀為郊魯人竊禮之不中者也註亦以此為郊
 誤矣疏所引郊特牲註又以春分日漸長解長
 至其傳會不必言且春分亦與此正月不符也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此上帝亦昊天上帝辛則取勤勞之義蓋農事
 本勞故取義於此註又以上帝為太微五帝疏
 引郊特牲註又以辛為自新俱謬五帝之說周禮及上王制
詳之又案註以保為衣未免武斷故以金說正
 之又詩經集說以保介為農官之貳但農官不
 應參乘豈耕之故特命參乘與或曰保介即車
 右以其介胄而衛王故曰保介也並存之
 是月也天氣下降地氣上騰天地和同草木萌動

訂義註此陽氣蒸達可耕之候也農書曰土長
 冒極陳根可拔耕者急發疏經云天氣下降註陽氣蒸達又似陽氣

上升者以陽之氣從五月下降至十一月從下
 初升至正月始成乾體而在三陰之下故云天
 氣下降其實於時陽從地中升也引農書曰不
 者案漢書藝文志農書有九家百一十四篇神
 農二十篇野老十七篇宰氏十七篇董安國十
 六篇尹都尉十四篇趙氏五篇鄭所引農書勝
 之十八篇王氏六篇蔡癸一篇鄭所引農書先
 師以為記勝之書也漢書註記音沉成帝時為
 侍郎使教田三輔也土長冒極者謂置極以候
 土長冒極陳根朽爛可拔而去之耕者急速開
 發其地也疏此一節論少陽之月務其始生故既耕
 之後當勸農事天氣下降者天地之氣謂之陰
 陽一年之中或升或降故聖人作象各分為六
 爻以象十二月陽氣之升從十一月為始陽氣
 漸升陰氣漸下至四月六陽皆升六陰皆伏至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五月一陰初升陰氣漸升陽氣漸伏至十月六
 陰盡升六陽盡伏然則天氣下降地氣上騰五
 月至十月也地氣下降天氣上騰十一月至四
 月也今正月云天氣下降地氣上騰者陽氣五
 月之時為陰從下起上嚮排陽氣第六陽氣上
 極反退至十月之時六陽退盡皆伏於下至十
 一月陽之一爻始動地中至十二月陽漸升陽
 尚微未能生物之極正月三陽既上成為乾卦
 乾體在下三陰為坤坤體在上乾為天坤為地
 今天居地下故云天氣下降地在天上故云地

氣上騰是陽氣五月初降至正月為天體而在坤下也十一月一陽初生而上排陰陰之上六陽漸退反歸於下至四月陰文伏盡六陽在上五月一陰生六月上陰生陰氣尚微成物未具七月三陰生而成坤體坤體在下三陽為乾而體在上則是地氣在下天氣在上故正月為泰泰通也天地交通七月為否否塞也言天地隔塞所以十月云地氣下降天氣上騰者以十月之時純陰用事地體凝凍寒氣逼物地以在下故云地氣下降於時六陽從上退盡無復用事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天體在上不近於物以若陽歸於天故云天氣上騰其實十月天氣反歸地下

廷華案疏說亦似但初同義終

未分明姑存之

王命布農事命田舍東郊皆脩封疆審端徑術善相丘陵阪險原隰土地所宜五穀所殖以教道民必躬親之田事既飭先定準直農乃不惑

術註作遂

訂義註田謂田峻主農之官也舍東郊順時氣而居以命其事也封疆田首之分職周禮夫間有遂遂上有徑遂小溝也步道曰徑今尚書曰分命羲仲宅嵎夷也相視之田事以下說所以

命田東郊之意也準直謂封疆徑遂也夏小正

曰農率均田疏知田謂田峻者詩云田峻至喜

而居者以其耕作歲時之氣起於東方為始故

令田峻舍國之東郊以命其事其諸侯都邑田

峻各舍國邑之東郊也云封疆田首之分職者

分職掌也云術周禮作遂以田農之事無稱術

者術遂聲相近故疑術為遂學記云術有序義

同此云廣二尺深二尺遂上有徑者遂人職文案

匠人云廣二尺深二尺遂小溝也步道曰徑遂

人職云徑容牛馬云今尚書曰分命羲仲宅嵎

夷者證命田峻舍東郊之事云今尚書者尚書

有古有今壁裏所得膠東庸生所復者謂之古

文尚書鼂錯所受伏生二十九篇夏侯歐陽所

傳者謂之今文尚書鄭據而引之故云今尚書

作記之人解說天子所以舍田峻舍於東郊者

欲明其政謂田事若田事既能正又先定此封

疆徑遂以勸農夫農夫知田事先後審疆界畔

域乃不有疑惑準謂輕重平均直謂繩墨得中

也封疆有界限徑遂有闊狹皆先平均正直之

故云準直謂分疆徑遂云夏小正曰疏於是春

農率則田峻也均田則審端徑遂也

氣既和王命羣官分布檢校農事命遣田峻官
舍於郊之上令農夫皆修理地之封疆審正田
之徑路及田之溝洫故云審端徑術
是月也命樂正入學習舞
訂義註為仲春將釋菜嚴陵方氏曰入學習舞
則以將釋菜故也故仲春言上丁命樂正習舞
釋菜馬若仲丁之習樂則以季春將大合樂故
也孟夏之習合禮樂則以是月將飲酎用禮樂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不言矣
故也仲夏之脩鞀鞀鼓之類則以是月將大雩
用盛樂故也季秋之習吹則以是月將大饗帝
故也季冬之大合吹則以樂其成於終也夫舞
與吹皆樂也然舞者樂之容則貌之類也故於
春之始言舞蓋木為貌故也吹者樂之聲則言
之類也故至秋而後言吹蓋金為聲故也習舞
之時非不習吹要之以舞為主爾習吹之時非
不習舞要之以吹為主爾於仲丁季春正言樂
者則以樂為陽氣於此習合所以道迎陽氣之
盛故也正曰樂則於聲容固無所偏主也且孟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春之習舞至仲春則可以合矣上亦謂之習者
以釋菜之禮為略其舞不足以言合故也上丁
則上旬之丁也仲丁則中甸之丁也舞吹與樂
皆習之以丁者取其文明之盛也合樂止擇吉
日以合樂之大一甸之內非一日可為故也孟
春不言日則以方興而習之無時故也季冬不
言日則以將罷而合之無時故也孟夏仲夏皆
不言日則以文明之盛時無日而非文明故也
唯其如是故習合不止於樂而又與禮不止於
聲容而又脩其器焉凡以順文明之盛而已然

而必入學者以學為教人之所故也故於習之時每言焉孟夏習合而不言者以兼於合故也或命之於樂正或命之於樂師者蓋謂之正則於樂之事能正之而已謂之師則於樂之道又為之師焉則重輕之別固可知矣故以其事之重者則命之於樂師以其事之輕者則命之於樂正也至於大合樂則不言然以大合吹雅之則亦命於樂師可知矣廷華案廬陵胡氏曰以春陽動舞動容也文王世子曰釋菜不舞則仲春習舞釋菜二事非一事其說雖似但文王世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子乃始立學之初尚未習舞故不舞耳要之釋菜或有舞不舞之別是未可知若文王世子則非確據也

乃修祭典命祀山林川澤犧牲毋用牝

訂義註脩者重祭禮歲始省錄毋用牝為傷妊生之類疏此一節論此春為四時之首當修祀典及祭山川之事犧牲毋用牝者以山林川澤餘月之時牲皆用牝惟此月不用故註以為傷妊生之類者天地宗廟大祭之時雖非正月皆不用牝

禁止伐木毋覆巢毋殺孩蟲胎夭飛鳥毋麝毋卵毋聚大眾毋置城郭掩骼埋胔

訂義註本盛德所在

廷華案木始生故不伐非但盛德所在也姑存以備

說覆巢以下為傷萌幼之類毋聚與置為妨農之始掩埋為死氣逆生也骨枯曰骼肉腐曰胔 疏禁止伐木者禁謂禁其欲伐止謂止其已伐者此伐木在山中或在禁障之處十月許人採取至正月之時禁令止息故王制云草木零落然後入山林詩魚麗傳云草木不折不操斧斤不入山林是也若國家隨時所須以為材用者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雖非冬時亦得取之故山虞有仲冬斬陽木仲夏斬陰木又云邦上入山林而掄材不禁是也餘月皆無覆巢因初春施生之時故設戒也若其天鳥之巢則覆之故誓簇氏云掌覆天鳥之巢此月亦禁之胎謂在腹中未出天謂生而已出者故魯語云獸長麝天此飛鳥謂初飛之鳥故註以為傷萌幼之類麝卵四時皆禁但於此月尤甚若須薦獻亦得取之故王制云韭以卵庖人秋行犢麝是也掩骼埋胔者蜡氏云掌除骴司農云胔骨之尚有肉者也及禽獸之骨皆

是康成不註從司農義也略言掩菑言埋互言耳

疑義註其非是所禁之處春秋亦得取之故周禮云春秋之斬木不入禁鄭註斬四野之木可

若於正月皆禁之

說詳山虞

是月也不可以稱兵稱兵必天殃兵戎不起不可從我始毋變天之道毋絕地之理毋亂人之紀

訂義註兵逆生氣不可從我始者為客不利主人則可毋變為以陰政犯陽絕易剛柔之宜毋亂為仁之時而舉義事

疏起兵伐人者謂之客敵來禦捍者謂之主此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經云兵戎不合興起之時不可從我而始我謂主人也主人既不先起兵彼來伐我我不得不應故云主則可客既先興兵故云為客不利天有陰陽恐人改變故云無變天之道地有剛柔之理恐人斷絕故云毋絕地之理人有禮義綱紀恐其迷亂故云毋亂人之紀案易卦云立天之道曰陰與陽故鄭此註以陰政化陽說卦云立地之道曰柔與剛故註地理云易剛柔之宜說卦云立人之道曰仁與義春為仁故註仁之時而舉義事天云道地云理人云紀互辭也

廬陵胡氏曰天道若上云司天日月星辰之類

地理若上云土地所宜之類人紀若上云布農

事之類陳氏集說曰天地大德曰生春者生德

之威時也兵凶器戰危事不得已而禦寇猶可

也兵自我起以殺戮之心逆生育之氣是變易

天之生道斷絕地之生理而紊亂生人之紀叙

矣其殃也宜哉廷華案註疏無大舛但記義未明耳故取二說以明之

孟春行夏令則雨水不時草木蚤落國時有恐行秋

令則其民大疫焱風暴雨總至藜莠蓬蒿並興行冬

令則水潦為敗雪霜大摯首種不入

訂義註行夏令已之氣乘之也四月於消息為

乾蚤落者生日促恐以火訛相驚秋令申之氣

乘之也七月始殺風雨者正月宿直尾箕箕好

風其氣逆也回風為焱並興者生氣亂惡物茂

冬令亥之氣乘之也舊說首種謂稷疏此風雨不時者謂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風雨少不得應時所以風雨不應時者以孟春

建寅其宿直箕星箕星好風孟春行夏令寅氣

不足故風少已來乘之四月純陽用事純陽來

乘故雨少云四月於消息為乾者陽生為息陰

死為消十一月至四月為消息言萬物得陰氣消盡凡孟

息五月至十月為消息言萬物得陰氣消盡凡孟

月失令則三時孟月之氣乘之仲月失令則仲

月之氣乘之季月失令則季月之氣乘之所以

然者以同為孟仲季氣情相通如其不和則迭

相乘入鄭之所註例亦不同或一句之下則云

某之氣乘之即此風雨不時一句之云已之

行秋令則其國大水寒氣總至註酉之氣乘之

以二句俱當酉氣故也或有三句之下始云某

之氣乘之者故孟春行令則水潦為敗雪霜大

摯首種不入註云亥之氣乘之以三句共當亥

氣也氣當則言無義例也凡一句為一事亦有

兩句共為一事者則孟夏行冬令云後乃大水

敗其城郭是也火訛者以巳來乘寅巳為火故

火來也寅為天漢之津火雖欲來而畏水終竟

四十五

論經堂

四十五

論經堂

論經堂

論經堂

論經堂

論經堂

論經堂

論經堂

論經堂

論經堂

論經堂

論經堂

論經堂

不來但訛言道火相恐動也七月建申陰氣始
 殺氣乘寅故人多大疫案鄭注洪範中央土
 為氣為風東方木氣為雨箕屬東方木未冠土
 陰尅也東方木為妃畢屬西方尚妻之所好故
 好雨也今申氣乘寅兩相衝破申未逆寅寅為
 風風之被逆故為疾風寅往破申申為雨雨之
 被逆故為暴雨也案爾雅扶搖謂之疾謂風之
 迴轉也故云迴風為疾惡物所以害生氣今生
 氣既亂惡物成之故惡物茂案考靈耀云日中
 星鳥可以種稷則百穀之內稷先種故疏從上
 云首種首即先也種在百穀之先也

以來論當月施令之事若施之順時則氣序調
 釋若施令失所則災害滋興故自此而下論政
 失政災之事上既云毋變天之道毋絕地之理
 毋亂人之紀若施之不失則三才相應以人與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天地共相感動故也施令有失三才俱應者則
 此孟春行夏令雨水不時天也草木早落地也
 國時有恐人也十二月之節內三才俱應者多
 就三才俱應之中論天地及人亦先後不建或
 先言天者則此孟春行夏令雨水不時是也或
 先言民者則孟春行秋令其民大疫是也或先
 言地者則孟春行冬令水潦為敗是也所以然
 者為害重者則在先言之為害輕者後言之大
 略於文可以意得次第其輕重無義例也皇氏
 曲為別說非經之旨施令失所亦惟有二才應

者故仲春行夏令則國乃大旱煖氣早來蟲螟
為害大旱煖氣並為天災如是之類是也以施
令失所惟二才應就二才之中或有天有人無
地或有地有人無天隨應則書不為義例也行
令失之於前氣則應之於後至如春夏及秋施
令有失氣來為應惟在當年則孟春行夏令雨
水不時草木早落之類是也若其冬時失令則
氣應在於後年故仲冬行秋令則天時雨汁瓜
瓠不成行春令蝗蟲為敗仲冬非瓜瓠不成之
時又非蝗蟲為敗之日是據來年又錄記之人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序行令之時各次第先後則有夏有秋有冬孟
春舉夏為始仲春舉秋為始季春舉冬為始至
於夏時之下則有秋有冬次有來年之春孟夏
則舉秋為始仲夏舉冬為始季夏舉春為始以
此推例秋冬亦然不能備說也朱子曰是人行
此令則召天之災

廷華案令字當
以此說為確

海鹽張元濟補寫續經解

四



升
頁

